

柳 林 县 自 然 资 源 局 [部 门]

2 0 2 3 年 度 部 门 决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承担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责任。组织拟定全县国土资源发展规划；开展国土资源经济形势分析，研究提出国土资源供需总量平衡的政策建议；落实国土资源调控政策及产业政策；参与全县经济运行、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研究并拟定涉及国土资源的调控措施；编制并组织实施国土规划；拟定并组织实施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循环经济的政策措施。

2. 承担规划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的责任。

3. 承担优化配置国土资源的责任。组织编制实施国土、土地利用、矿产资源、地质环境等综合规划和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等其他专项规划、计划。参与报国务院及省、市政府审批的设计土地、矿产的相关规划的审核。

4. 负责规范国土资源权属管理。依法保护国土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组织承办和调处重大权属纠纷，负责土地确权，承担各类土地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和汇交管理，提供社会查询服务。

5. 承担全县耕地保护的责任，确保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

6. 承担及时准确提供全县土地利用各种数据的责任。组织全县国土资源调查、地籍调查、土地统计和动态监测；组织国家和省、市重大土地调查专项。

7. 承担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的责任。

8. 承担规范国土资源市场秩序的责任。

9. 负责矿产资源开发的管理。对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实施监察管理，维护矿产资源的开发秩序；负责全县矿业权登记、延续、变更、转让的审查报批工作；发放砖瓦黏土、砂石采矿许可证，组织矿产企业年检，核定并征收矿山矿产资源补偿费；负责矿山关闭的相关工作。

10. 负责管理矿产资源储量。负责授权范围内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登记、统计；实施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督管理；负责矿业权评估的监督管理和矿业权评估结果备案管理；检查储量块段的开采回采率、采矿贫化率、选矿回收率的考核；管理全县探矿权市场，负责全县地质勘查资质审核报批和地质勘查行业管理。

11. 承担地质环境保护的责任。组织实施全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古生物化石、地质遗迹、矿山以及等重要保护区、保护地；依法管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勘查和评价工作；监测、监督防治地下水过量开采和污染。

12. 承担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的责任。指导全县地质灾害应急处理，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地质灾害应急预案。

13. 依法征收资源收益，规范、监督资金使用，组织落实土地、矿产资源参与经济调控的政策措施。依法组织土地、矿产资源专项收入的征管，配合有关部门指导、监督全县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资金的收取和使用；负责有关资金、基金的预算和财务、资产管理与监督。

14. 推荐国土资源科技进步。组织制定、实施国土资源科技发展规划和人才培养计划；推进国土资源信息化建设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指导国土资源新技术、新方法的推广应用。

15. 组织、管理全县基础测绘，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实施基础测绘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县测绘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测绘市场、测绘成果的管理、确认和质量监督；依法查处测绘违法行为。

16. 承担全县人民政府、市国土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于2002年1月由原柳林县土地管理局和地质矿产局合并组建而成，正科级建制，是县人民政府主管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测绘管理的组成部门。

根据柳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三定”方案，局行政人员11名，事业人员82名，合同工43名，自然资源发展中心27人。内设机构：办公室、规划股、土地资源管理股、地籍股、矿产资源管理股、执法监察股；事业单位7个：柳林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柳林县土地储备中心、柳林县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柳林县国土资源交易中心、柳林县土地勘测规划站（柳林县测绘管理办公室）、柳林县土地整理中心、柳林县地质矿产技术咨询服务中心；下设10个基层国土资源管理所。下设二级预算单位2个：柳林县自然资源局、柳林县自然资源发展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33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98.5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98.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22332.9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31.4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731.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2731.47	总计	62	22731.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731.47	22,731.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8.56	398.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7.02	397.0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38.31	238.3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71	158.71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55	1.55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1.55	1.5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332.91	22332.9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332.91	22332.91					
2200101	行政运行	1,025.39	1025.39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33.36	133.3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1,174.16	2117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731.47	1,543.40	21,188.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8.56		398.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397.02		397.0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 偿支出	238.31		238.3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158.71		158.71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 基金安排的支 出	1.55		1.55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 收益基金支出	1.55		1.55			
220	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22,332.91	1543.40	20789.5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332.91	1543.40	20789.51			
2200101	行政运行	1,025.39	364.69	660.7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 与保护	133.36		133.3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 事务支出	21,174.16	1178.71	1999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33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98.5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98.56		398.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2332.91	22332.9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31.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731.47	22332.91	398.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731.47	总计	64	22731.47	22332.91	398.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332.91	1,543.40	20,789.5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332.91	1543.40	20789.5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332.91	1543.40	20789.51
2200101	行政运行	1,025.39	364.69	660.7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33.36		133.3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1,174.16	1178.71	1999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0.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503.68	30201	办公费	11.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57.88	30202	印刷费	3.3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4.2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25.54	30205	水费	1.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75	30206	电费	0.50	309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59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22	30208	取暖费	0.06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	30211	差旅费	3.38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65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49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2.55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9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5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470.81	公用经费合计								7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8.56	398.56		398.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8.56	398.56		398.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397.02	397.02		397.0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38.31	238.31		238.3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71	158.71		158.71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 的支出		1.55	1.55		1.55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支出		1.55	1.55		1.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88		11.88		11.88		11.88		11.88		11.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20. 41
货物	2	13. 65
工程	3	
服务	4	6. 76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65. 42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8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8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22,731.47万元，支出总计22,731.4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7,365.68万元，增长323.64%，支出总计增加17,365.68万元，增长323.64%。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了柳林县2023年第四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17283.79392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2,731.47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22,731.47万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

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

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2,731.4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543.40万元，占比6.79%；

项目支出21,188.07万元，占比93.21%；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

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2,731.47万元，支出总计22,731.47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7,365.68万元，增长323.64%；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7,365.68万元，增长323.64%。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了柳林县2023年第四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17283.7939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22,332.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25%。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205.29万元，增长441.06%。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本部门下属单位柳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并入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为积极有效的开展工作，日常经费变动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332.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22,332.91万元，占比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551.34万元，支出决算22,33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69%。其中：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551.34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决算22,33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69%，较2022年决算相比增加18205.29元，增加441.06%，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了柳林县2023年第四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17283.79392万元，2023年度本部门下属单位柳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21人并入柳林县自然资源局，故业务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43.4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70.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03.68万元、津贴补贴157.88万元、奖金34.25万元、绩效工资325.5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41.75万元、职业年金25.5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9.2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8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07万元、住房公积金121.3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6.65万元。；

公用经费72.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1.79万元、印刷费3.30万元、水费1万元、电费0.50万元、取暖费0.06万元、差旅费3.38万元、福利费22.5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8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3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25万元、办公设备购置3.49万、其他交通费用7.39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98.56万元、支出总计398.56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839.61万元，下降67.8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839.61万元，下降67.81%。主要原因是根据税收政策，2023年第一二三批次耕地占用税减半征收。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11.88万元，支出决算11.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61.75万元，下降83.8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无公务用车购置，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数量为5辆，故2023年三公经费比2022年度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比上年度减少70.18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无公务用车购置，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数量为5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8.44万元，增长245.35%，主要原因是：本年产生修理等费用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88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8辆车，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燃料费及维修费、执勤执法、维护社会秩序等。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用；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5.42万元，比2022年减少1,294.72万元，下降95.19%，主要原因资产运行维护支出、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车辆购置费等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76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行政执法队执法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3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22个，资金22731.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2332.9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398.56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2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二是组织对“2023年城镇开发边界、2023年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2023年东山新城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8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2200101行政运行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物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物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1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追加预算数				1-10月执行数				1-10月执行率				全年预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年度资金总额										50%				150				50				0.25							
(万元)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2800.00				150				50				0.2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1-10月执行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完成目标可能性				备注							
		数量指标				10		9.5		10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质量指标				15		14		15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确定能									
		时效指标				15		14		15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确定能									
		成本指标				10		9.5		10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确定能									
		经济效益指标				8		7		8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确定能									
		社会效益指标				8		7		8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确定能									
		生态效益指标				8		7		8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确定能									
		可持续发展指标				6		5.5		6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确定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10		9		10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确定能									

注：1. 偏差原因分析：针对与预期目标产生偏差的指标值，分别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判断和分析，并说明原因。
2. 完成目标可能性：对应所设定的实现绩效目标的途径，分确定能、有可能、完全不可能三级综合判断完成的可能性。
3. 备注：说明预计到年底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项目背景：东山新城是柳林县城扩容提质的重点拓展区域，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东山新城规划编制工作可以保障采煤沉陷区搬迁安置等近期项目落地实施和长远规划控制。

主要内容：合理确定功能定位、各类用地比例；遵循职住平衡原则，合理规划建设规模和人口规模，合理布局公共服务设施、交通设施和公用设施及各类建设用地，严格保护山系、水系、绿系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严格保护历史文化资源等，预留预控地下空间利用的通道和接口、对城市形态和风貌等提出引导等工作。

推进东山新城集约高效利用土地。提高东山新城土地利用效率，实行东山新城节约集约用地水平与城镇新增建设用地挂钩制度，严控低效开发区新增建设用地。在保持环境适宜的前提下，适度提高东山新城工业用地开发强度。完善东山新城功能转换用地政策，提出建成区现状低效和闲置产业用地改造或腾退的机制和具体措施，促进产城融合。推动已完成开发任务、工业用地比例低、产城融合程度高的开发区向城市综合功能区转型。依托东山新城，整合改造各类“小、散、乱”产业园区。

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禁止规划建设各类独立产业园区。

实施情况：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具有现实需求，目前编制方案已通过县规委会审查。

资金投入情况：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855 万元，通过公开招投标，签约合同额为 455 万。

使用情况：本项目资金使用 50 万。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按照控制性详细规划暨城市设计的深度开展编制工作，打造东山新城“特色鲜明、亮点突出、落地可行”的目标。

阶段性目标：2023 年 6 月前完成县规委会审查；2023 年 12 月提交成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对象为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通过评估该项目的立项程序、资金投入计划、管理措施、项目效益等内容，发现该项目在策划实施阶段的不足，分析其产生的原因，提出可行性建议，以此增强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初步建立“参与式预算”机制决策，提升项目管理水平，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同时也为合理安排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达到优化公共资源配置，提高政府理财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评价标准等。

(1) 客观公正。事前评估应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财政资金管理辦法等为依据，遵循“独立、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2) 科学规范。事前评估工作应按照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估办法，对项目和政策进行科学合理的测算与评估；

(3) 绩效导向。事前评估应坚持绩效导向，注重成本效益，从多个维度对项目或政策进行综合评估；

(4) 精简高效。事前评估工作应与预算评审、项目审批、可行性研究论证等程序结合开展，简化流程和方法，提高评估工作效率和质量。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遵循全面考虑、重点突出的原则，主要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同时通过成立评估工作组、资料收集与审核、拟定评估方案、现场调研、综合评估、提交报告等工作程序，对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的相关性、可行性、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评估工作组。第三方评价公司专门负责此次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明确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2. 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对象和评估需要，全面收集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并进行审核、整理与分析，申报单位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 拟定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方案。评估工作组结合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要求，拟定工作方案，包括评估对象、内容、方法、时间安排等。

4. 现场调研。评估工作组现场听取项目负责人及技术人员汇报和介绍，对所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同时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并提出专业意见，评估工作组结合、汇总专家的评估结果提出评估意见。

5. 综合评估。评估工作组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对照评估方案中的内容，对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

6. 提交报告。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报告格式，撰写事前11绩效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报告内容应当涵盖评估对象概况、评估所采用的方式和方法、评估的主要内容及结论、相关建议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得出，事

前评估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三档：90（含）-100 分为“建议予以支持”、70（含）-90 分为“建议调整完善后予以支持”、70 分以下为“建议不予支持”。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体得分为 98.50 分。其中立项必要性指标得 30 分，投入经济性指标得 20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 13.5 分，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得 20 分，筹资合规性指标得 15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合理，与部门长期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二）项目过程情况。

本项目编制初步成果已完成，并通过县规委会审查，进一步深化完善后提交成果。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实施受益群众为柳林县人民群众。

（二）项目效益情况。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 能够达到打造东山新城“特色鲜明、亮点突出、落地可行”的目标，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根据《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04 年）进行成本测算，成本测算依据充分，按照相关标准进行测算的投入成本合理，地方配套资金投入充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科学，对编制要求、基础工作、规划内容、成果要求进行了详细描述，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柳林东山新城规划编制经费筹措程序科学规范，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齐全。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事权相匹配，项目资金筹措与财权相匹配，体现了该项目的权责对等。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资金全部列入财政预算。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无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的项目，财政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合理。

六、有关建议

1. 针对绩效指标未设置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的问题。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从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2.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制度管理，

加强资金审批及监督管理。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报告使用限制。本报告为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仅限于评估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其他项目不得使用本报告。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只适用于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不得用于其他无关方面。未征得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及本公司的同意，本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二）报告的局限性。本绩效评价报告认为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以此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若因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有误而引起的责任，第三方专业机构不予以承担。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项目名称：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机构：山西安信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背景	3
(二) 项目内容	3
(三) 绩效目标	5
(四) 资金构成	5
(五) 项目相关方及主要职责	6
二、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情况	6
(一) 评估目的	6
(二) 评估依据	7
(三) 评价方式及方法	8
(四) 评估工作程序	9
三、综合评估情况与评估结论	11
(一) 立项必要性	11
(二) 投入经济性	14
(三) 绩效目标合理性	16
(四) 实施方案有效性	17
(五) 筹资合规性	19
(六) 总体结论	21
四、预算评审	22
五、评估结论及应用建议	22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3

 （一）报告使用限制 23

 （二）报告的局限性 23

七、附件 23

 附件 1 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24

 附件 2 项目申报相关资料 29

 附件 3 评价机构资质 40

摘 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规范县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推动政策和项目立项、评估、决策的科学性，加强项目库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山西安信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委托，对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概述

（一）项目概况

东山新城是柳林县城扩容提质的重点拓展区域，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东山新城规划编制工作可以保障采煤沉陷区搬迁安置等近期项目落地实施和长远规划控制。

（二）项目实施内容

打造东山新城“特色鲜明、亮点突出、落地可行”的目标，按照控制性详细规划暨城市设计的深度开展编制工作。

（三）项目资金构成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预算资金为455万元，资金来源为柳林县财政资金。

二、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体得分为98.50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三、相关建议

针对绩效指标未设置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的问题。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从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规范县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推动政策和项目立项、评估、决策的科学性，加强项目库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山西安信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委托，对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

东山新城是柳林县城扩容提质的重点拓展区域，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东山新城规划编制工作可以保障采煤沉陷区搬迁安置等近期项目落地实施和长远规划控制。

（二）项目内容

1. 项目规模及内容

合理确定功能定位、各类用地比例；遵循职住平衡原则，合理规划建设规模和人口规模，合理布局公共服务设施、交通设施和公用设施及各类建设用地，严格保护山系、水系、绿系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严格保护历史文化资源等，预留预控地下空间利用的通道和接口、对城市形态和风貌等提出引导等工作。

推进东山新城集约高效利用土地。提高东山新城土地利用效率，实行东山新城节约集约用地水平与城镇新增建设用地挂钩制度，严控低效开发区新增建设用地。在保持环境适宜的前提下，适度提高东山新城工业用地开发强度。完善东山新城功能转换用地政策，提出建成区现状低效和闲置产业用地改造或腾退的机制和具体措施，促进产城融合。推动已完成开发任务、工业用地比例低、产城融合程度高的开发区向城市综合功能区转型。依托东山新城，整合改造各类“小、散、乱”产业园区。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禁止规划建设各类独立产业园区。

2. 立项依据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2) 《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

(3) 《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三) 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按照控制性详细规划暨城市设计的深度开展编制工作，打造东山新城“特色鲜明、亮点突出、落地可行”的目标。

2. 阶段性目标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在申报时，填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具体绩效目标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产出数量	编制规划报告	一套
	产出质量	编制规划报告	合格
	产出时效	编制规划报告	100%
	产出成本	编制规划报告	≤855 万元
效益	社会效益	国土空间保护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	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四) 资金构成

1. 资金投入情况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预算资金为 855 万元，资金来源为柳林县财政局。

东山新城规划范围约 10 平方公里，经初步研究规划建设用地约 6 平方公里。根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04 年），城市重点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计费单价为 35 万元/平方公里，城市设计费用在控制性详细规划基础上增加 30%—50%的规划设计费。其中，控制性详细规划要统筹

建设用地和非建设用地关系计费范围为 10 平方公里：城市设计重在对建设用地空间形态和风貌进行管控，计费范围为 6 平方公里。初步测算编制经费为：10 平方公里*35 万元/平方公里+6 平方公里*35 万元/平方公里*50%=455 万元。

（五）项目相关方及主要职责

拨款单位：柳林县财政局，主要负责安排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的资金预算，审核资金分配方案并分解下达预算，对项目进行跟踪、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等。

项目实施单位：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主要负责编制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的资金预算，组织开展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组织项目招投标、项目实施、验收、资金拨付等。

二、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情况

（一）评估目的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对象为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通过评估该项目的立项程序、资金投入计划、管理措施、项目效益等内容，发现该项目在策划实施阶段的不足，分析其产生的原因，提出可行性建议，以此增强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初步建立“参与式预算”机制决策，提升项目管理水平，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同时也为合理安排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达到优化公共资源配置，提高政府理财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

（二）评估依据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 《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正式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
4.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绩〔2019〕12号）；
5.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6. 《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
7. 《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8.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
9. 《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10. 项目涉及的文件、财务资料、相关管理制度；
11. 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

（三）评价方式及方法

1. 评估原则

（1）客观公正。事前评估应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财政资金管理辦法等为依据，遵循“独立、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2）科学规范。事前评估工作应按照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估办法，对项目和政策进行科学合理的测算与评估；

（3）绩效导向。事前评估应坚持绩效导向，注重成本效益，从多个维度对项目或政策进行综合评估；

（4）精简高效。事前评估工作应与预算评审、项目审批、可行性研究论证等程序结合开展，简化流程和方法，提高评估工作效率和质量。

2. 评估方法

事前绩效评估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文献分析法及其他评估方法。具体内容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以最小成本获得最大收益为目标，将预期的投入与预期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从而论证项目开展的必要性。

（2）比较法。将计划实现的绩效目标与预期实施效果等情况进行比较，对比前后差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必要性。

(3) 因素分析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对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进行梳理，综合分析各种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4) 公众评判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通过采取专家评估、公众评估等方式，对事前评估提供咨询意见和支撑。

(5) 文献分析法。对收集到的相关领域的文献资料进行研究，深入了解评估对象的性质和状况，并从中引出相关观点或评估结论。

(6) 其他能为评估结论提供支撑的方法。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具体评估方法如表 2-1 所示：

表 2-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方法
1	立项必要性	政策相符性	因素分析法、文献分析法、比较法
2		职能相符性	因素分析法
3		需求相关性	因素分析法
4		财政投入相关性	因素分析法
5	投入经济性	投入合理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6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目标明确性	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8		目标合理性	比较法
9	实施方案有效性	实施内容明确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0		实施方案可行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1		过程控制有效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2	筹资合规性	筹资合规性	比较法
13		财政投入能力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4		筹资风险可控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四) 评估工作程序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遵循全面考虑、重点突出的原则，主要

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同时通过成立评估工作组、资料收集与审核、拟定评估方案、现场调研、综合评估、提交报告等工作程序，对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的相关性、可行性、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

1. 成立评估工作组。第三方评价公司专门负责此次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明确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2. 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对象和评估需要，全面收集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并进行审核、整理与分析，申报单位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 拟定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方案。评估工作组结合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要求，拟定工作方案，包括评估对象、内容、方法、时间安排等。

4. 现场调研。评估工作组现场听取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员汇报和介绍，对所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同时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并提出专业意见，评估工作组结合、汇总专家的评估结果提出评估意见。

5. 综合评估。评估工作组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对照评估方案中的内容，对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

6. 提交报告。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报告格式，撰写事前

绩效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报告内容应当涵盖评估对象概况、评估所采用的方式和方法、评估的主要内容及结论、相关建议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

三、综合评估情况与评估结论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设置一级指标五项：A 立项必要性（30分）、B 投入经济性（20分）、C 绩效目标合理性（15分）、D 实施方案可行性（20分）、E 筹资合规性（15分）（详见附件1：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一）立项必要性

立项必要性指标从政策相符性、职能相符性、需求相关性、财政投入相关性四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3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1：

表 3-1 立项必要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立项必要性	A1 政策相符性	8	8	100%
	A2 职能相符性	8	8	100%
	A3 需求相关性	7	7	100%
	A4 财政投入相关性	7	7	100%

A1 政策相符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是否与国家、山西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符；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柳林县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评价组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相关资料，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

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等文件要求，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国土规划”政策要求。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符合国家、山西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8分，得8分，得分率100%。

A2 职能相符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能相关；是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规划是否与当年重点工作相关。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是：履行全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监督检查执行全县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测绘地理信息等政策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组织实施国家统一规范的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制度体系。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统一汇交、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全县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

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全县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全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监督实施城乡规划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县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全县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为柳林县重点编制项目，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的部门职能相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与当年柳林县重点工作相关。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8分，得8分，得分率100%。

A3 需求相关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是否有确定的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价组通过现场走访调查、核实政府部门统计的资料，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明确规划开发区用地规模和结构，明确工业、居住、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道路交通、绿地广场等各类用地的规模和布局，完善安全生产、低碳发展、环境保护和防灾减灾等具体内容。适应新产业发展需要，优化产业空间结构和用地供应机制，科学预留一定比例的产业战略留白区，为未来新产业、新业态提供空间保障。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实施有迫切的现实需求，项

目实施有明确的受益对象，受益对象为柳林县人民群众，项目与主管部门相关项目不重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得 7 分，得分率 100%。

A4 财政投入相关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具有公共性；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 号）等文件精神，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的实施，可明确规划期内开发区用地规模和结构，明确工业、居住、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道路交通、绿地广场等各类用地的规模和布局，完善安全生产、低碳发展、环境保护和防灾减灾等具体内容。适应新产业发展需要，优化产业空间结构和用地供应机制，科学预留一定比例的产业战略留白区，为未来新产业、新业态提供空间保障。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得 7 分，得分率 100%。

（二）投入经济性

投入经济性指标从投入合理性、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3-2：

表 3-2 投入经济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 投入经济性	B1 投入合理性	10	10	100%
	B2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10	10	100%

B1 投入合理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是否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投入成本是否合理，成本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相关标准测算；项目地方配套资金是否有充分投入。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能够达到打造东山新城“特色鲜明、亮点突出、落地可行”的目标，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根据《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04 年）进行成本测算，成本测算依据充分，按照相关标准进行测算的投入成本合理，地方配套资金投入充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B2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采取相关成本控制措施，成本控制措施是否有效。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制定了相关的成本控制制度，对项目概况、成本概况、成本控制管理机制及责任、成本控制目标及成本控制原则等进行明确规定。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从目标明确性、目标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15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13.50 分，得分率 9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3：

表 3-3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 绩效目标合理性	C1 目标明确性	8	8	100%
	C2 目标合理性	7	5.50	78.57%

C1 目标明确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明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一致；项目受益群体定位是否准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已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以“按照控制性详细规划暨城市设计的深度开展编制工作，打造东山新城‘特色鲜明、亮点突出、落地可行’的目标”为总体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一致，项目实施受益群众为柳林县人民群众，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与项目高度相关。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8 分，得 8 分，得分率 100%。

C2 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绩效目标是否具有一定

的前瞻性和挑战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指标值是否合理。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该项目绩效目标与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高度匹配，绩效目标与柳林县人民群众现实需求匹配，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项目为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在落实国家、省重大战略的基础上，按照市级总规的相关要求，以实现本地发展战略为目的，明确本地区在区域政治、经济、社会、生态和文化等方面所处的地位、作用及承担的主要职能，确定实施本项目，绩效目标具有前瞻性和挑战性。

绩效指标中未设置经济效益，如降低经济损失；虽设置了数量指标，但未体现成本指标。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不充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1.50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得 5.50 分，得分率 78.57%。

（四）实施方案有效性

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从实施内容明确性、实施方案可行性、过程控制有效性三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4：

表 3-4 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 实施方案有效性	D1 实施内容明确性	6	6	100%
	D2 实施方案可行性	7	7	100%
	D3 过程控制有效性	7	7	100%

D1 实施内容明确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有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内容是否有明确的指导性、人员分工是否明确，与绩效目标是否匹配。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于2022年10月制定了《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方案中指导和规范推进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对编制要求、基础工作、规划内容、成果要求进行了详细描述，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6分，得6分，得分率100%。

D2 实施方案可行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方案设计是否合理、可行，与项目内容及绩效目标是否匹配；项目组织、进度安排是否合理；与项目有关的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是否具备。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制定的《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对工作组织、编审流程安排合理，对项目相关的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配备作出明确规定。项目实施方案设计与绩效目标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7分，得7分，得分率100%。

D3 过程控制有效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申报、审批、调整及项目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方面已履行或计划履行的程序是否规范；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项目人员条件是否与项

目有关并得以有效保障；业务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标准是否健全、完善；项目执行过程是否设立管控措施、机制等，相关措施、机制是否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是否有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项目设立、清理和退出是否有明确的时限和步骤。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①项目申报及资金申请方面：该项目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文件要求确定工作内容，向柳林县县政府请示编制资金。项目申报、审批及项目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方面程序履行规范；②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制定的《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对项目组织、职责分工、项目人员条件作出明确规定，与编制与项目有关并得以有效保障；业务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标准健全、完善，项目执行过程设立管控措施、机制等，相关措施、机制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项目设立、清理和退出有明确的时限和步骤。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7分，得7分，得分率100%。

（五）筹资合规性

筹资合规性指标从筹资合规性、财政投入能力、筹资风险可控性三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15分，本项目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3-5：

表 3-5 筹资合规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E 筹资合规性	E1 筹资合规性	5	5	100%
	E2 财政投入能力	5	5	100%
	E3 筹资风险可控性	5	5	100%

E1 筹资合规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资金来源渠道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资金筹措程序是否科学规范，是否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是否齐全；资金筹措是否体现权责对等，财权和事权是否匹配。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东山新城规划编制经费筹措程序科学规范，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齐全。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事权相匹配，项目资金筹措与财权相匹配，体现了该项目的权责对等。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E2 财政投入能力

该指标主要考核市级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合理；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

评价组通过现场调研，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资金全部列入财政预算。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无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的项目；财政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合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E3 筹资风险可控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筹资风险认识是否全面；是否针对预期风险设定应对措施；应对措施是否可行、有效。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经费全部列入财政预算，柳林县财政局对资金使用用途及日常监管作出明确要求，要求相关部门加强资金支出的使用监督管理，做好资金支出使用跟踪管理工作。主管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制定了相应的资金管理措施，措施全面、可行，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六）总体结论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得出，事前评估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三档：90（含）-100 分为“建议予以支持”、70（含）-90 分为“建议调整完善后予以支持”、70 分以下为“建议不予支持”。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体得分为 98.50 分。其中立项必要性指标得 30 分，投入经济性指标得 20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 13.5 分，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得 20 分，筹资合规性指标得 15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

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3-6：

表 3-6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一级指标得分表

指标	A.立项必要性	B.投入经济性	C.绩效目标合理性	D.实施方案有效性	E.筹资合规性	合计
权重	30	20	15	20	15	100
分值	30	20	13.50	20	15	98.50
得分率	100%	100%	90%	100%	100%	98.50%

四、预算评审

无。

五、评估结论及应用建议

（一）评价结论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得分 98.50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二）应用建议

1. 针对绩效指标未设置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的问题。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重视

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从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2.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制度管理，加强资金审批及监督管理。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为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仅限于评估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其他项目不得使用本报告。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只适用于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不得用于其他无关方面。

未征得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及本公司的同意，本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二）报告的局限性

本绩效评价报告认为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以此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若因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有误而引起的责任，第三方专业机构不予以承担。

七、附件

1. 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2. 项目申报相关资料
3. 评价机构资质

附件 1 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估要点	佐证资料	取数方式
立项 必要性	30	政策相符性	8	评估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省、市、政策。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立项是否与国家、省、市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关，符合得4分，不符合得0分。 ②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城市经济发展和相关规划；符合得4分，不符合得0分。	立项依据文件；省、市相关行业、发展规划。	查阅项目立项政策文件、进行资料收集。
		职能相符性	8	评估项目是否符合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单位职责。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内容是否与主管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职能相关；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②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内容是否与实施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职能相关；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③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内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④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规划是否与当年重点工作相关；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规划；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年度工作计划、重点任务。	查阅部门成立规划文件、年度计划、重点工作任务、进行资料收集。
		需求相关性	7	评估项目实施是否契合社会需求。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项目实施有迫切需求得3分，迫切性一般得1.5分，不迫切不得分。 ②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有确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情况说明等。	查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资料收集。

				定的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项目有确定的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得2分，受益对象不明确不得分。 ③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无相关重复项目得2分，有相关重复项目不得分。		
	财政投入相关性	7	评估项目是否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具有公共性；项目具有公共性得4分，公共性一般得2分，没有公共性不得分。 ②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3分，不属于不得分。	项目资金来源、支持范围。	收集项目资金来源方式与来源范围。
投入经济性	投入合理性	10	评估项目投资计划是否合理。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是否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匹配得4分，不匹配不得分。 ②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投入成本是否合理，成本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相关标准测算；投入成本合理得3分，不合理不得分。 ③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地方配套资金是否有充分投入；充分投入得3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投资计划、预算编制资料、已到账的资金来源。	预算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成本控制有效性	10	评估项目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成本内容是否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一致得5分，不一致不得分。 ②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采取	资金支付计划、成本控制措施。	相关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相关成本控制措施；具有成本控制措施得5分，否则不得分。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申报表；具有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总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是否一致；一致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受益群体定位是否准确；受益群体定位准确得2.5分，不准确不得分。 ④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相关得2.5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长期规划、部门年度工作目标。	相关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绩效目标合理性	15	目标明确性	8	评估项目是否具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目标合理性	7	评估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合理。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①绩效目标与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匹配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与现实需求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绩效目标是否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具有前瞻性与挑战性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符合得1.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⑤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指标值是否合理、可考核；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得1.5分，否则不得分。		

实施方案 有效性	实施内容 明确性	6	评估项目 实施内容 是否明确。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是否有实施方案，有得3分，否则不得分； ②实施方案是否有明确的指导性、人员分工是否明确，是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实施方案中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 案、计划。	资料收集、与主 管单位进行访 谈。
	实施方案 可行性	7	评估项目 实施是否 具有可行性。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内容及绩效目标是否合理、可行，与项目内容不匹配不得分。 ②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组织、进度安排是否合理；合理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保障条件是否具备；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是否具备；保障条件具备得2分，否则按照缺少项目扣除相应分数，若都没有则不得分。	项目进度计划 安排；项目组 织、人员、设 施、物资等基 础保障条件情 况说明。	相关计划、安排 进行收集，与主 管单位进行访 谈。
	过程控制 有效性	7	评估项目 对过程控 制是否有效。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申报、审批、调整及项目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方面已履行或计划履行的程序是否规范；规范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柳林县、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项目人员条件是否与项目有关并得以有效保障；有效保障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施工过程是否设立管控措施、机制等，相关措施、机制是否能够有效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有效保障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④是否有保证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	项目申报、审 批相关资料； 项目资金申 请、审批相 关资料；项目 进度计划安 排；项目业 务管理制度、 人员分工情 况；项目管 控制度。	相关资料进行 收集、与主管 单位进行访谈。

					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具有可持续发展的配套机制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①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资金来源渠道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满足评估要点；符合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资金筹措程序是否符合科学规范，是否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是否齐全；全部符合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资金筹措是否体现权责对等，财权和事权是否匹配；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筹资合规性	筹资合规性	5	评估项目筹资是否合规。		项目资金筹措方案、相关论证资料。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财政投入能力	5	评估项目各级财政投入能力。	①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合理； ②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资金重复投入；无重复投入得3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科学合理得2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投资计划、项目资金配套方式、配套金额。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方案。	
	筹资风险控制性	5	评估项目筹资风险是否可控。	①对筹资风险认识是否全面；全面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是否针对预期风险设定应对措施；设定得2分，没有不得分。 ③应对措施可行、有效，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筹资计划、风险应对方案。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方案。	

附件 2 项目申报相关资料

柳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卡（未实施）

登 记 号	财审 564 号	原文号	柳自然资报（2022）51 号
原文日期	2021 年 7 月 5 日	收文日期	2022 年 7 月 18 日
文 件 标 题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申请拨付东山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经费的 请 示		
领 导 批 示	列入常务会议研究。 20 9 拟同意，请张局长审批。 李长平 7.18		
主 任 意 见	请李局长副局会审示，张局长内审股会同时 政局提出会审意见，呈报以呈局长审批。 张局长 18/7		
备 注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请示）

柳自然资报〔2022〕51号



签发人：梁志华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申请拨付东山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经费的请示

县政府：

东山新城是柳林县城扩容提质的重点拓展区域，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县委、政府主要领导曾多次带队赴重庆、西安等城市进行考察调研，并邀请了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大学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山西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三个设计单位开展前期规划研究。经多次汇报对比，2021年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2次会议明

第 1 页 共 2 页

确由重庆大学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编制《柳林县东山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目前已编制完成东山新城（西部组团）即汇丰中学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初步方案，并于2022年5月12日经规委会第二次会议研究审议，目前编制单位正在按照会议意见进行方案深化完善工作。

2021年10月21日，根据柳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卡（财审644号）批示拨付我局50万元启动该项目，由于目前财政局政府采购系统更新，系统显示预算资金与拨付资金均为50万元，我局无法开展公示招标工作。

就上述事宜，我局特向县政府请示如下：

恳请县政府同意按照预算经费455万元启动东山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招标工作，并拨付编制工作经费。

附件：1、柳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卡（财审644号）批示

2、山西政府采购平台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预算截图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2年7月5日印发

第2页共2页

柳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卡

登 记 号	财审 644 号	原文号	柳自然资报（2021）36 号
原文日期	2021 年 9 月 10 日	收文日期	2021 年 9 月 24 日
文 件 标 题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申请拨付东山新城规划编制经费并 启动编制项目招标工作的请示		
领 导 批 示	请财办先拨付经杨局长 14 12 拟同意，请杨局长签字。		
主 任 意 见	请李局长到财办签字，财办办内事照合同付款。 审计部门提出会审意见，另杨局长签字。 2021.9.24		
备 注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请示）

柳自然资报（2021）36号



签发人：梁志华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申请拨付东山新城规划编制经费并
启动编制项目招标工作的
请 示

县政府：

东山新城是柳林县城扩容提质的重点拓展区域，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为尽快启动东山新城规划编制工作，保障采煤沉陷区搬迁安置等近期项目落地实施和长远规划控制，就落实规划编制项目经费及启动项目招标工作等事宜，特请示如下：

第 1 页 共 6 页

一、工作内容

为达到打造东山新城“特色鲜明，亮点突出，落地可行”的目标，应按照控制性详细规划暨城市设计的深度开展编制工作。根据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工作内容包括：合理确定功能定位、各类用地比例；遵循职住平衡原则，合理规划建设规模和人口规模；合理布局公共服务设施、交通设施和公用设施及各类建设用地；严格保护山系、水系、绿系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严格保护历史文化资源等；预留预控地下空间利用的通道和接口、对城市形态和风貌等提出引导等工作。（具体规划成果详见附件1）。

二、经费测算

东山新城规划范围约10平方公里，经初步研究规划建设用地约6平方公里（见附件2）。根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04年），城市重点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计费单价为35万元/平方公里，城市设计费用在控制性详细规划基础上增加30%-50%的规划设计费（见附件3）。其中，控制性详细规划要统筹建设用地和非建设用地关系，计费范围为10平方公里；城市设计重在对建设用地空间形态和风貌进行管控，计费范围为6平方公里。初步测算编制经费为：10平方公里×35万元/平方公里+6平方公里×35万元/平方公里×50%=455万元。

就上述事宜，我局特向县政府请示如下：

- 1、恳请县政府先期拨付启动工作经费100万元；
- 2、同意启动东山新城规划编制项目的招标工作。

当否，请批复！

- 附件：1、规划成果
2、规划范围
3、收费依据



主题词： 东山新城规划编制 经费 请示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1年9月18日印
(共印5份)
第3页共6页

附件 1: 规划成果内容

成果包含文本、图纸、说明书、基础资料汇编及相关研究专题。其中图纸包括但不限于:

- 1) 区位关系图
- 2) 用地分析图
- 3) 土地适宜性评价图
- 4) 用地现状图
- 5) 用地态势图
- 6) 用地布局规划图
- 7) 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安全设施规划图
- 8) 综合交通规划图
- 9) 公用设施规划图
- 10) 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 11) 山水绿系规划图
- 12) 蓝线、绿线、紫线及黄线控制图
- 13) 城市设计指引图
- 14) 海绵设施规划图
- 15) 地块编号规划索引图
- 16) 地块分图图则

附件 2：规划范围



附件 3：收费依据（《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

三、详细规划

1、控制性详细规划

序号	项目类别	计费单价 (元/公顷)	备注
1	城市新区、开发区	2500	
2	城市一般地段	3000	
3	城市重点地段	3500	

注：1、表中计费单价不含分图则，如增加分图则，计费单价分别增加 500 元/公顷。
2、如增加建筑形体方案示意，则计费单价分别增加 2000 元/公顷。
3、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计费基础为 10 万元。
4、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各阶段工作量划分比例：（1）建成区：现状调研阶段 30%，方案阶段 40%，成果制作阶段 30%；如增加分图则，工作量划分比例为：现状调研阶段 25%，方案阶段 40%，成果制作阶段 35%。（2）新区：现状调研阶段 15%，方案阶段 50%，成果制作阶段 35%；如增加分图则，工作量划分比例为：现状调研阶段 15%，方案阶段 45%，成果制作阶段 40%。

八、城市设计

1、单独编制城市设计，其计费为：总体规划、分区规划阶段按其规划设计计费的 40%-50%收取；控制性详细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按其规划设计计费的 50%-80%收取。

2、不同规划阶段基础上增加城市设计内容，应在相应阶段的规划设计计费的基础上，增加 30%-50%的规划设计费。

[illegible]

附件 3 评价机构资质



附件1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1-10月执行率									
(万元)										1-10月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追加预算数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0.75									
										0.7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1-10月执行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完成目标可能性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9	10	经费保障	无偏差	制度保障	无偏差	人员保障	无偏差	硬件条件保障	无偏差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质量指标		15	15	15	经费保障	无偏差	制度保障	无偏差	人员保障	无偏差	硬件条件保障	无偏差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时效指标		15	14	15	经费保障	无偏差	制度保障	无偏差	人员保障	无偏差	硬件条件保障	无偏差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成本指标		10	9.5	10	经费保障	无偏差	制度保障	无偏差	人员保障	无偏差	硬件条件保障	无偏差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8	7	8	经费保障	无偏差	制度保障	无偏差	人员保障	无偏差	硬件条件保障	无偏差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社会效益指标		8	7.5	8	经费保障	无偏差	制度保障	无偏差	人员保障	无偏差	硬件条件保障	无偏差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生态效益指标		8	7	8	经费保障	无偏差	制度保障	无偏差	人员保障	无偏差	硬件条件保障	无偏差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可持续影响指标		6	5.5	6	经费保障	无偏差	制度保障	无偏差	人员保障	无偏差	硬件条件保障	无偏差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9	10	经费保障	无偏差	制度保障	无偏差	人员保障	无偏差	硬件条件保障	无偏差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注：1. 偏差原因分析：针对与预期目标产生偏差的指标值，分别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判断和分析，并说明原因。
2. 完成目标可能性：对应所设定的实现绩效目标的路径，分确定能、有可能、完全不可能三级综合判断完成的可能性。
3. 备注：说明预计到底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项目背景：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是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重要的一部分，是城市设计控制与管理的重要手段，又是协调城市内部利益主体的公共平台。它以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并以量化的指标和控制要求，将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宏观控制转化为对城市建设的微观控制，并具体指导建设开发地段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设计、土地出让等活动。

主要内容：在符合所在地用地规划和产业空间布局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开发区与中心城区发展的相互关系，按照开发区的具体功能定位，合理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各类开发区用地，推动产业用地低碳化。

明确规划期内开发区用地规模和结构，明确工业、居住、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道路交通、绿地广场等各类用地的规模和布局，完善安全生产、低碳发展、环境保护和防灾减灾等具体内容。适应新产业发展需要，优化产业空间结构和用地供应机制，科学预留一定比例的产业战略留白区，为未来新产业、新业态提供空间保障。

实施情况：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目

前已完成初步编制方案。

资金投入情况：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855 万元，通过公开招投标，签约合同额为 710 万。

使用情况：本项目资金使用 200 万。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保质保量完成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提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质量和效率，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阶段性目标： 2023 年 9 月前完成县规委会审查；2023 年 12 月提交成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对象为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通过评估该项目的立项程序、资金投入计划、管理措施、项目效益等内容，发现该项目在策划实施阶段的不足，分析其产生的原因，提出可行性建议，以此增强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初步建立“参与式预算”机制决策，提升项目管理水平，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同时也为合理安排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达到优化公共资源配置，提高政府理财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评价标准等。

(1) 客观公正。事前评估应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财政资金管理辦法等为依据，遵循“独立、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2) 科学规范。事前评估工作应按照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估办法，对项目和政策进行科学合理的测算与评估；

(3) 绩效导向。事前评估应坚持绩效导向，注重成本效益，从多个维度对项目或政策进行综合评估；

(4) 精简高效。事前评估工作应与预算评审、项目审批、可行性研究论证等程序结合开展，简化流程和方法，提高评估工作效率和质量。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遵循全面考虑、重点突出的原则，主要 10 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同时通过成立评估工作组、资料收集与审核、拟定评估方案、现场调研、综合评估、提交报告等工作程序，对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的相关性、可行性、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评估工作组。第三方评价公司专门负责此次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明确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2. 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对象和评估需要，全面收集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

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并进行审核、整理与分析，申报单位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 拟定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方案。评估工作组结合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要求，拟定工作方案，包括评估对象、内容、方法、时间安排等。

4. 现场调研。评估工作组现场听取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员汇报和介绍，对所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同时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并提出专业意见，评估工作组结合、汇总专家的评估结果提出评估意见。

5. 综合评估。评估工作组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对照评估方案中的内容，对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

6. 提交报告。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报告格式，撰写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报告内容应当涵盖评估对象概况、评估所采用的方式和方法、评估的主要内容及结论、相关建议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得出，事前评估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三档：90（含）-100 分为“建议予以支持”、70（含）-90 分为“建议调整完善后予以支持”、70 分以下为“建议不予支持”。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体得分为 98.50 分。其中立项必要性指标得 30 分，投入经济性指标得 20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 13.5 分，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得 20 分，筹资合规性指标得 15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合理，与部门长期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二）项目过程情况。

本项目编制初步成果已完成，进一步深化完善后提交县规委会审查。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实施受益群众为柳林县人民群众。

（四）项目效益情况。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能够达到打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中心城区“特色鲜明、亮点突出、落地可行”的目标，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根据《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04 年)进行成本测算，成本测算依据充分，按照相关标准进行测算的投入成本合理，地方配套资金投入充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科学，对编制要求、基础工作、规划内容、成果要求进行了详细描述，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经费筹措程序科学规范，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齐全。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事权相匹配，项目资金筹措与财权相匹配，体现了该项目的权责对等。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资金全部列入财政预算。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无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的项目，财政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合理。

六、有关建议

1. 针对绩效指标未设置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的问题。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从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2.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制度管理，加强资金审批及监督管理。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报告使用限制。本报告为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仅限于评估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其他项目不得使用本报告。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只适用于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不得用于其他无关方面。

未征得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及本公司的同意，本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二）报告的局限性。本绩效评价报告认为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以此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若因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有误而引起的责任，第三方专业机构不予以承担。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项目名称：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
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机构：山西政通达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一）项目背景 3

 （二）项目内容 3

 （三）绩效目标 4

 （四）资金构成 5

 （五）项目相关方及主要职责 5

二、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情况 5

 （一）评估目的 5

 （二）评估依据 6

 （三）评价方式及方法 6

 （四）评估工作程序 8

三、综合评估情况与评估结论 9

 （一）立项必要性 9

 （二）投入经济性 12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 14

 （四）实施方案有效性 15

 （五）筹资合规性 17

 （六）总体结论 19

四、预算评审 20

五、评估结论及应用建议 20

（一）评价结论 20

（二）应用建议 20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

（一）报告使用限制 20

（二）报告的局限性 21

七、附件 21

附件 1 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22

附件 2 项目申报相关资料 28

附件 3 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资质证明 32

摘 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规范县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推动政策和项目立项、评估、决策的科学性，加强项目库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山西政通达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委托，对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概述

（一）项目概况

在符合所在地用地规划和产业空间布局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开发区与中心城区发展的相互关系，按照开发区的具体功能定位，合理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各类开发区用地，推动产业用地低碳化。

明确规划期内开发区用地规模和结构，明确工业、居住、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道路交通、绿地广场等各类用地的规模和布局，完善安全生产、低碳发展、环境保护和防灾减灾等具体内容。适应新产业发展需要，优化产业空间结构和用地供应机制，科学预留一定比例的产业战略留白区，为未来新产业、新业态提供空间保障。

（二）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国家、山西省、吕梁市相关政策要求，依据《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中的相关要求，完成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

（三）项目资金构成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预算资金为855万元，资金来源为柳林县财政资金。

二、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体得分为98.50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三、相关建议

针对绩效指标未设置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的问题。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从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规范县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推动政策和项目立项、评估、决策的科学性，加强项目库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山西政通达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委托，对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

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是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重要的一部分，是城市设计控制与管理的重要手段，又是协调城市内部利益主体的公共平台。它以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并以量化的指标和控制要求，将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宏观控制转化为对城市建设的微观控制，并具体指导建设开发地段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设计、土地出让等活动。

（二）项目内容

1. 项目规模及内容

根据国家、山西省、吕梁市相关政策要求，依据《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中的相关要求，完成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

2. 立项依据

-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 (2) 《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
- (3)《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三) 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保质保量完成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提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质量和效率，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2. 阶段性目标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在申报时，填报了绩效目标申报表，具体绩效目标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产出数量	编制规划报告	一套
	产出质量	编制规划报告	合格
	产出时效	编制规划报告	按时
	产出成本	编制规划报告	≤855 万元
效益	社会效益	国土空间保护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	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	---------	-------	------

（四）资金构成

1. 资金投入情况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预算资金为855万元，资金来源为柳林县财政资金。

（五）项目相关方及主要职责

拨款单位：柳林县财政局，主要负责安排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的资金预算，审核资金分配方案并分解下达预算，对项目进行跟踪、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等。

项目实施单位：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主要负责编制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的资金预算，组织开展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组织项目招投标、项目实施、验收、资金拨付等。

二、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情况

（一）评估目的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对象为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通过评估该项目的立项程序、资金投入计划、管理措施、项目效益等内容，发现该项目在策划实施阶段的不足，分析其产生的原因，提出可行性建议，以此增强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初步建立“参与式预算”机制决策，提升项目管理水平，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同时也为合理安排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达到优化公共资源配置，提高政府理财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

（二）评估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正式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

4.《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绩〔2019〕12号）；

5.《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6.《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

7.《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8.《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9.项目涉及的文件、财务资料、相关管理制度；

10.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

（三）评价方式及方法

1. 评估原则

（1）客观公正。事前评估应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

市政府决策部署，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为依据，遵循“独立、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2) 科学规范。事前评估工作应按照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估办法，对项目和政策进行科学合理的测算与评估；

(3) 绩效导向。事前评估应坚持绩效导向，注重成本效益，从多个维度对项目或政策进行综合评估；

(4) 精简高效。事前评估工作应与预算评审、项目审批、可行性研究论证等程序结合开展，简化流程和方法，提高评估工作效率和质量。

2. 评估方法

事前绩效评估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文献分析法及其他评估方法。具体内容如下：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以最小成本获得最大收益为目标，将预期的投入与预期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从而论证项目开展的必要性。

(2) 比较法。将计划实现的绩效目标与预期实施效果等情况进行比较，对比前后差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必要性。

(3) 因素分析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对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进行梳理，综合分析各种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4) 公众评判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通过采取专家评估、公众评估等方式，对事前评估提供咨询意见和支撑。

(5) 文献分析法。对收集到的相关领域的文献资料进行研究，深入了解评估对象的性质和状况，并从中引出相关观点或评估结论。

(6) 其他能为评估结论提供支撑的方法。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具体评估方法如表 2-1 所示：

表 2-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方法
1	立项必要性	政策相符性	因素分析法、文献分析法、比较法
2		职能相符性	因素分析法
3		需求相关性	因素分析法
4		财政投入相关性	因素分析法
5	投入经济性	投入合理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6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目标明确性	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8		目标合理性	比较法
9	实施方案有效性	实施内容明确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0		实施方案可行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1		过程控制有效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2	筹资合规性	筹资合规性	比较法
13		财政投入能力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4		筹资风险可控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四) 评估工作程序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遵循全面考虑、重点突出的原则，主要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同时通过成立评估工作组、资料收集与审核、拟定评估方案、现场调研、综合评估、提交报告等工作程序，对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的相关性、可行性、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

- 1. 成立评估工作组。第三方评价公司专门负责此次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明确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 2. 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对象和评估需要，全面收集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并进行审核、整理与分析，申报单位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 拟定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方案。评估工作组结合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要求，拟定工作方案，包括评估对象、内容、方法、时间安排等。

4. 现场调研。评估工作组现场听取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员汇报和介绍，对所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同时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并提出专业意见，评估工作组结合、汇总专家的评估结果提出评估意见。

5. 综合评估。评估工作组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对照评估方案中的内容，对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

6. 提交报告。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报告格式，撰写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报告内容应当涵盖评估对象概况、评估所采用的方式和方法、评估的主要内容及结论、相关建议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

三、综合评估情况与评估结论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设置一级指标五项：A 立项必要性（30 分）、B 投入经济性（20 分）、C 绩效目标合理性（15 分）、D 实施方案可行性（20 分）、E 筹资合规性（15 分）（详见附件 1：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一）立项必要性

立项必要性指标从政策相符性、职能相符性、需求相关性、财政投入相关性四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3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1：

表 3-1 立项必要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立项必要性	A1 政策相符性	8	8	100%
	A2 职能相符性	8	8	100%
	A3 需求相关性	7	7	100%
	A4 财政投入相关性	7	7	100%

A1 政策相符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是否与国家、山西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符；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柳林县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评价组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相关资料，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 号）等文件要求，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国土规划”政策要求。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符合国家、山西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8 分，得 8 分，得分率 100%。

A2 职能相符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能相关；是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规划是否与当年重点工作相关。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是：履行全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监督检查执行全县

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测绘地理信息等政策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组织实施国家统一规范的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制度体系。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统一汇交、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全县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全县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全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监督实施城乡规划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县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全县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为柳林县重点编制项目，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的部门职能相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与当年柳林县重点工作相关。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8分，得8分，得分率100%。

A3 需求相关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是否有确定的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价组通过现场走访调查、核实政府部门统计的资料，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注重引导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方式转变，提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质量和效率，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的国土空间格局；畅通县域通道网络，促进城镇群和中心城区之间、城镇和乡村之间的紧密联结，形成优势互补、功能协同的主体功能综合布局，构建多中心、网络化、开放式、集约型的国土保护开发格局。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实施有迫切的现实需求，项目实施有明确的受益对象，受益对象为柳林县人民群众，项目与主管部门相关项目不重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得 7 分，得分率 100%。

A4 财政投入相关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具有公共性；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 号）等文件精神，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的实施，可改善生产生活的愿望和能力以及资金保障水平，明确农用地综合整治、低效建设用地整治等整治工程的规模、布局，确定整治重点区域和重大项目，以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助推乡村振兴。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得 7 分，得分率 100%。

（二）投入经济性

投入经济性指标从投入合理性、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3-2：

表 3-2 投入经济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 投入经济性	B1 投入合理性	10	10	100%
	B2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10	10	100%

B1 投入合理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是否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投入成本是否合理，成本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相关标准测算；项目地方配套资金是否有充分投入。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明确规划期内开发区用地规模和结构，明确工业、居住、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道路交通、绿地广场等各类用地的规模和布局，完善安全生产、低碳发展、环境保护和防灾减灾等具体内容。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投入成本合理，成本测算依据充分，按相关标准测算；项目地方配套资金有充分投入。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B2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采取相关成本控制措施，成本控制措施是否有效。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制定了相关成本控制措施，对项目概况、成本概况、成本控制管理机制及责任、成

本控制目标及成本控制原则等进行明确规定。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从目标明确性、目标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15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13.50 分，得分率 9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3：

表 3-3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 绩效目标合理性	C1 目标明确性	8	8	100%
	C2 目标合理性	7	5.50	78.57%

C1 目标明确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明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一致；项目受益群体定位是否准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已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以“保质保量完成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提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质量和效率，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为总体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一致，项目实施受益群众为柳林县人民群众，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与项目高度相关。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8 分，得 8 分，得分率 100%。

C2 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绩效目标是否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

挑战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指标值是否合理。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该项目绩效目标与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高度匹配，绩效目标与柳林县人民群众现实需求匹配，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项目为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在落实国家、省重大战略的基础上，按照市级总规的相关要求，以实现本地发展战略为目的，明确本地区在区域政治、经济、社会、生态和文化等方面所处的地位、作用及承担的主要职能，确定实施本项目，绩效目标具有前瞻性和挑战性。

绩效指标中未设置经济效益，如降低经济损失；虽设置了数量指标，但未体现成本指标。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不充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1.50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得 5.50 分，得分率 78.57%。

（四）实施方案有效性

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从实施内容明确性、实施方案可行性、过程控制有效性三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4：

表 3-4 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 实施方案有效性	D1 实施内容明确性	6	6	100%
	D2 实施方案可行性	7	7	100%
	D3 过程控制有效性	7	7	100%

D1 实施内容明确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有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内容是否有明

确的指导性、人员分工是否明确，与绩效目标是否匹配。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于2022年10月制定了《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方案中指导和规范推进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对编制要求、基础工作、规划内容、成果要求进行了详细描述，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6分，得6分，得分率100%。

D2 实施方案可行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方案设计是否合理、可行，与项目内容及绩效目标是否匹配；项目组织、进度安排是否合理；与项目有关的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是否具备。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制定的《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对工作组织、编审流程安排合理，对项目相关的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配备作出明确规定。项目实施方案设计与绩效目标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7分，得7分，得分率100%。

D3 过程控制有效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申报、审批、调整及项目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方面已履行或计划履行的程序是否规范；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项目人员条件是否与项目有关并得以有效保障；业务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标准是否健全、完善；项目执行过程是否设立管控措施、机制等，相关措施、机制是否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是否有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项目设立、清理和退出是否有明确的时限和步骤。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①项目申报及资金申请方面：该项目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文件要求确定工作内容，经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研究审议决定，原则同意实施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向柳林县县政府请示编制资金。项目申报、审批及项目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方面程序履行规范；

②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制定的《山西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对项目组织、职责分工、项目人员条件作出明确规定，与编制与项目有关并得以有效保障；业务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标准健全、完善，项目执行过程设立管控措施、机制等，相关措施、机制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项目设立、清理和退出有明确的时限和步骤。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得 7 分，得分率 100%。

（五）筹资合规性

筹资合规性指标从筹资合规性、财政投入能力、筹资风险可控性三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15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5：

表 3-5 筹资合规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E 筹资合规性	E1 筹资合规性	5	5	100%
	E2 财政投入能力	5	5	100%
	E3 筹资风险可控性	5	5	100%

E1 筹资合规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资金来源渠道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资金筹措程序是否科学规范，是否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是否齐全；资金筹措是否体现权责对等，财权和事权是否匹配。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经费筹措程序科学规范，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齐全。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事权相匹配，项目资金筹措与财权相匹配，体现了该项目的权责对等。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E2 财政投入能力

该指标主要考核市级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合理；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

评价组通过现场调研，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县级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资金全部列入财政预算。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无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的项目；财政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合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E3 筹资风险可控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筹资风险认识是否全面；是否针对预期风险设定应对措施；应对措施是否可行、有效。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经费全部列入财政预算，柳林县财政局对资金使用用途及日常监管作出明确要求，要求相关部门加强资金支出的使用监督管理，做好资金支出使用跟踪管理工作。主管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制定了相应的资金管理措施，措施全面、可行、有效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六) 总体结论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得出，事前评估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三档：90（含）-100 分为“建议予以支持”、70（含）-90 分为“建议调整完善后予以支持”、70 分以下为“建议不予支持”。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体得分为 98.50 分。其中立项必要性指标得 30 分，投入经济性指标得 20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 13.5 分，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得 20 分，筹资合规性指标得 15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3-6：

表 3-6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一级指标得分表

指标	A. 立项必要性	B 投入经济性	C. 绩效目标合理性	D. 实施方案有效性	E. 筹资合规性	合计
权重	30	20	15	20	15	100
分值	30	20	13.50	20	15	98.50
得分率	100%	100%	90%	100%	100%	98.50%

四、预算评审

无。

五、评估结论及应用建议

（一）评价结论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得分 98.50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二）应用建议

1. 针对绩效指标未设置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的问题。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从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2.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制度管理，加强资金审批及监督管理。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为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仅限于评估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其他项目不得使用本报告。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只适用于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不得用于其他无关方面。

未征得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及本公司的同意，本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二）报告的局限性

本绩效评价报告认为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以此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若因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有误而引起的责任，第三方专业机构不予以承担。

七、附件

1. 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2. 项目申报相关资料
3. 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资质证明

附件 1 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估要点	佐证资料	取数方式
立项必要性	30	政策相关性	8	评估项目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县政策。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立项是否与国家、省、市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关；符合得4分，不符合得0分。 ②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城市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得4分，不符合得0分。	立项依据文件；省、市相关行业发展规划。	项目立项文件、政策文件、进行资料收集。
		职能相关性	8	评估项目是否符合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责。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内容是否与主管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职能相关；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②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内容是否与实施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职能相关；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③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内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④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规划是否与当年重点工作相关；符合得0分。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职能；部门规划；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年度重点工作计划、重点任务。	查阅部门成立文件、部门规划、年度计划、重点任务、进行资料收集。

					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需求相关性	7	评估项目实施是否契合社会需求。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项目实施有迫切需求得3分，迫切性一般得1.5分，不迫切不得分。 ②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有确定的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项目有确定的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得2分，受益对象不明确不得分。 ③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无相关重复项目得2分，有相关重复项目不得分。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情况说明等。	查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资料收集。		
	财政投入相关性	7	评估项目是否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具有公共性；项目具有公共性得4分，公共性一般得2分，没有公共性不得分。 ②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3分，不属于不得分。		项目资金来源、支持范围。	项目资金与资金来源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投入合理性	20	评估项目投资计划是否合理。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是否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匹配得4分，不匹配不得分。 ②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投入成本是否合理，成本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相关标准测算；投入成本		项目投资计划、预算编制资料、已到账的资金来源。	预算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合理得3分，不合理不得分。 ③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地方配套资金是否有充分投入；充分投入得3分，否则不得分。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10	评估项目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成本内容是否与实际工作一致；一致得5分，不一致不得分。 ②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采取相关成本控制措施；具有成本控制措施得5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支付计划、成本控制措施。	相关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目标明确性	15	评估项目是否具有明确的目标。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申报表；具有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总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是是否一致；一致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受益群体定位是否准确；受益群体定位准确得2.5分，不准确不得分。 ④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相关得2.5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长期规划、部门年度工作目标。	相关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目标合理性	7	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是否合理。	①绩效目标与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匹配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与现实需求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绩效目标是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具有前瞻性与挑战性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符合得1.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⑤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指标值是否合理、可考核；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得1.5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实施方案有效性	20	实施内容明确性	6	评估项目实施内容是否明确。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否有实施方案，有得3分，否则不得分； ②实施方案是否有明确的指导性、人员分工是否明确，是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实施方案中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实施方案可行性	7	评估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具有可行性。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设计是否合理、可行，与项目内容及绩效目标是否匹配；匹配得3分，不匹配不得分。 ②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组织、进度安排是否合理；合理得	项目进度计划安排；项目组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情况说明。	相关计划、安排进行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illegible]

筹资合规性	筹资合规性	5	评估项目筹资是否合规。	①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资金来源渠道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满足评估要点；符合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资金筹措程序是否符合科学规范，是否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是否齐全；全部符合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资金筹措是否体现权责对等，财权和事权是否匹配；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①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合理； ②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资金重复投入；无重复投入得3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科学合理得2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资金筹措方案、相关论证资料。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财政投入能力	5	评估项目各级财政投入能力。	①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合理； ②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资金重复投入；无重复投入得3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科学合理得2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投资计划、项目资金配套方式、配套金额。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方案。
	筹资风险可控性	5	评估项目筹资风险是否可控。	①对筹资风险认识是否全面；全面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是否针对预期风险设定应对措施；设定得2分，没有不得分。 ③应对措施可行、有效，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筹资计划、风险应对方案。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方案。

附件 2 项目申报相关资料

柳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卡（未实施）

登 记 号	财审 565 号	原文号	柳自然资报（2022）52 号
原文日期	2021 年 7 月 5 日	收文日期	2022 年 7 月 18 日
文 件 标 题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启动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的 请 示		
领 导 批 示	同意启动实施，按 相关规定推进。 拟同意，请自然资源局 李长平 7.28		
主 任 意 见	请自然资源局，启动编制内审报告时， 局提出审查意见，呈报自然资源局。 李长平 7.28		
备 注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请示）

柳自然资报（2022）52号



签发人：梁志华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启动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 编制的请示

县政府：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等文件的要求，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是我县国土空间规划建设重要的一部分，是城市设计控制与管理的重要手段，又是协调城市内部利益主体的公共平台。它以县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依据，并以量化的指标和控制要求，将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宏

第 1 页 共 2 页

观控制转化为对城市建设的微观控制，并具体指导建设开发地段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设计、土地出让等行为和活动。

为确保我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经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研究审议通过了我局汇报的建立健全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相关事宜，原则同意启动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会议要求编制单位需具备甲级资质，需对编制单位的社保记录，人员结构等进行调查，确保我县各类规划编制的质量。

就上述事宜，我局特向县政府请示如下：

恳请县政府同意按照预算经费 855 万元启动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招标工作，并拨付编制工作经费。



观控制转化为对城市建设的微观控制，并具体指导建设开发地段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设计、土地出让等行为和活动。

为确保我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经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研究审议通过了我局汇报的建立健全柳林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相关事宜，原则同意启动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会议要求编制单位需具备甲级资质，需对编制单位的社保记录，人员结构等进行调查，确保我县各类规划编制的质量。

就上述事宜，我局特向县政府请示如下：

恳请县政府同意按照预算经费 855 万元启动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招标工作，并拨付编制工作经费。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2年6月10日印发



附件1

县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山西智建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1-10月执行数			
(万元)		250				20.64			
		年度资金总额:				0.08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8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1-10月执行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数	偏差原因分析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9.5	10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质量指标		15	15	15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时效指标		15	14	15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成本指标		10	9.5	10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8	7	8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8	7.5	8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8	7.5	8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6	5.5	6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9	10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无偏差
绩效指标		完成目标可能性				备注			
		确定能				有可能			
		不可能							

注: 1. 偏差原因分析: 针对与预期目标产生偏差的指标值, 分别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判断和分析, 并说明原因。
2. 完成目标可能性: 对应所设定的实现绩效目标的途径, 分确定能、有可能、完全不可能三级综合判断完成的可能性。
3. 备注: 说明预计到底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项目背景：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是对上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乡镇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作出的具体安排，兼顾刚性管控与弹性引导，侧重实施性，是编制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

主要内容：柳林县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2021-2035年)(第一包)柳林镇、穆村镇、薛村镇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包括乡镇域和乡镇驻地两个层次。乡镇域层面重点要突出国土空间格局、空间用途管制、居民点体系及各类设施的统筹安排等内容。乡镇政府驻地层面重点突出用地布局、住房建设、设施安排和特色风貌引导等内容。分析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经济产业、人口社会、历史文化、基础设施、城乡发展、灾害风险，以及相关规划成果、审批数据等资料，全面把握当地气候和地形地貌条件，水土等自然资源禀赋、生态环境容量等空间本底特征，总结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存在主要问题。围绕区域协同发展、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及省市县发展新要求，分析乡镇在经济社会、国土空间保护开发、生态修复与国土整治等方面面临

的形势。衔接市县“双评价”和风险评估成果，识别全域生态保护极重要区、农业发展适宜区、城镇建设不适宜区以及开发保护 面临安全风险，优化调整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和建设空间，明确生态、农业、建设三大空间容量，为土地用途结构调整、资源要素保护利用、土地整治和生态修复等方面提供指引。对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乡镇总体规划等空间类规划实施评估，围绕耕地保护、建设用地调控等约束性指标、人口变化、产业发展、住房建设、综合交通、绿地与开敞空间、景观风貌、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历史文化保护、公共安全等方面总结规划存在的问题。

实施情况：柳林县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2021-2035年)（第一包）柳林镇、穆村镇、薛村镇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目前完成初步编制方案。

资金投入情况：本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签约合同额为190万。

使用情况：本项目目前未使用资金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以“完成所有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促进城镇发展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推动形成绿色发展 方式和生活方式”为总体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一致，项目实施受益群众为柳林县人民群众，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与项目高度相关

阶段性目标：符合《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3号）要求，通过专家组评审，取得政府批复文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对象为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通过评估该项目的立项程序、资金投入计划、管理措施、项目效益等内容，发现该项目在策划实施阶段的不足，分析其产生的原因，提出可行性建议，以此增强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初步建立“参与式预算”机制决策，提升项目管理水平，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同时也为合理安排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达到优化公共资源配置，提高政府理财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评价标准等。

1. 评估原则

（1）客观公正。事前评估应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财政资金管理辦法等为依据，遵循“独立、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2）科学规范。事前评估工作应按照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估办法，对项目和政策进行科学合

理的测算与评估；

（3）绩效导向。事前评估应坚持绩效导向，注重成本效益，从多个维度对项目或政策进行综合评估；

（4）精简高效。事前评估工作应与预算评审、项目审批、可行性研究论证等程序结合开展，简化流程和方法，提高评估工作效率和质量。

2. 评估方法 事前绩效评估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文献分析法及其他评估方法。具体内容如下：（1）成本效益分析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以最小成本获得最大收益为目标，将预期的投入与预期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从而论证项目开展的必要性。

（2）比较法。将计划实现的绩效目标与预期实施效果等情况进行比较，对比前后差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必要性。（3）因素分析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对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进行梳理，综合分析各种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4）公众评判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通过采取专家评估、公众评估等方式，对事前评估提供咨询意见和支撑。（5）文献分析法。对收集到的相关领域的文献资料进行研究，深入了解评估对象的性质和状况，并从中引出相关观点或评估结论。（6）其他能为评估结论提供支撑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评估工作组。第三方评价公司专门负责此次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明确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2. 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对象和评估需要，全面收集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并进行审核、整理与分析，申报单位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 拟定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方案。评估工作组结合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要求，拟定工作方案，包括评估对象、内容、方法、时间安排等。

4. 现场调研。评估工作组现场听取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员汇报和介绍，对所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同时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并提出专业意见，评估工作组结合、汇总专家的评估结果提出评估意见。

5. 综合评估。评估工作组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对照评估方案中的内容，对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

6. 提交报告。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报告格式，撰写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报告内容应当涵盖评估对象概况、评估所采用的方式和方法、评估的主要内

容及结论、相关建议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得出，事前评估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三档：90（含）-100 分为“建议予以支持”、70（含）-90 分为“建议调整完善后予以支持”、70 分以下为“建议不予支持”。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体得分为 97 分。其中立项必要性指标得 30 分，投入经济性指标得 20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 13.5 分，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得 20 分，筹资合规性指标得 15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合理，与部门长期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二)项目过程情况。

本项目编制初步方案已完成，准备开展行政审查，进一步深化完善后提交专家会审查。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实施受益群众为柳林县人民群众。

(二) 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绩效目标与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高度匹配，绩效目标与柳林县人民群众现实需求匹配，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项目为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在落实国家、省重大战略的基础上，按照市级总规的相关要求，以实现本地发展战略为目的，明确本地区在区域政治、经济、社会、生态和文化等方面所处的地位、作用及承担的主要职能，确定实施本项目，绩效目标具有前瞻性和挑战性。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符合国家、山西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

2.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为柳林县重点编制项目，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的部门职能相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与当年柳林县重点工作相关。

3.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实施有迫切的现实需求，项目实施有明确的受益对象，受益对象为柳林县人民群众，项目与主管部门相关项目不重复。

4.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

县自然资源局制定了相关的成本控制制度，对项目概况、成本概况、成本控制管理机制及责任、成本控制目标及成本控制原则等进行明确规定。

5. 实施方案可行。对工作组织、编审流程安排合理，对项目相关的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配备作出明确规定。项目实施方案设计与绩效目标匹配。

六、有关建议

1. 针对成本测算依据不充分的问题。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根据相关测算依据结合当地实际情况确定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成本。

2.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制度管理，加强资金审批及监督管理。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为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仅限于评估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其他项目不得使用本报告。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只适用于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不得用于其他无关方面。未征得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及本公司的同意，本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二）报告的局限性 本绩效评价报告认为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以此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

一。若因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有误而引起的责任，第三方专业机构不予以承担。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项目名称：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柳林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机构：山西安信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一）项目背景 3

 （二）项目内容 3

 （三）绩效目标 5

 （四）资金构成 6

 （五）项目相关方及主要职责 6

二、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情况 6

 （一）评估目的 6

 （二）评估依据 7

 （三）评价方式及方法 8

 （四）评估工作程序 10

三、综合评估情况与评估结论 11

 （一）立项必要性 11

 （二）投入经济性 15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 16

 （四）实施方案有效性 18

 （五）筹资合规性 20

 （六）总体结论 22

四、预算评审 23

五、评估结论及应用建议 23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3

 （一）报告使用限制 24

 （二）报告的局限性 24

七、附件 24

附件 1 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25

附件 2 项目申报相关资料 31

附件 3 评价机构资质 51

摘 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规范县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推动政策和项目立项、评估、决策的科学性，加强项目库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山西安信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委托，对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概述

（一）项目概况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是对上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乡镇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作出的具体安排，兼顾刚性管控与弹性引导，侧重实施性，是编制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

（二）项目实施内容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范围为乡镇级行政管辖区内全部土地。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包括乡镇域和乡镇驻地两个层次。乡镇域层面重点要突出国土空间格局、空间用途管制、居民点体系及各类设施的统筹安排等内容。乡镇政府驻地层面重点突出用地布局、住房建设、设施安排和特色风貌引导等内容。

（三）项目资金构成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预算为 1650 万元，资金来源为柳林县财政资金。

二、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体得分为 97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三、相关建议

针对成本测算依据不充分的问题。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根据相关测算依据结合当地实际情况确定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成本。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规范县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推动政策和项目立项、评估、决策的科学性，加强项目库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山西安信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委托，对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是对上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乡镇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作出的具体安排，兼顾刚性管控与弹性引导，侧重实施性，是编制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

（二）项目内容

1. 项目规模及内容

全面启动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年底完成所有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范围为乡镇级行政管辖区内全部土地。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包括乡镇域和乡镇驻地两个层次。乡镇域层面重点要突出国土空间格局、空间用途管制、居民点体系及各类设施的统筹安排等内容。乡镇政府驻地层面重点突出用地布局、住房建设、设施安排和特色风貌引导等内容。

分析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经济产业、人口社会、历史文化、基础设施、城乡发展、灾害风险，以及相关规划成果、审批数据等资料，全面把握当地气候和地形地貌条件，水土等自然资源禀赋、生态环境容量等空间本底特征，总结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存在主要问题。围绕区域协同发展、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及省市县发展新要求，分析乡镇在经济社会、国土空间保护开发、生态修复与国土整治等方面面临的形势。

衔接市县“双评价”和风险评估成果，识别全域生态保护极重要区、农业发展适宜区、城镇建设不适宜区以及开发保护面临安全风险，优化调整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和建设空间，明确生态、农业、建设三大空间容量，为土地用途结构调整、资源要素保护利用、土地整治和生态修复等方面提供指引。

对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乡镇总体规划等空间类规划实施

评估，围绕耕地保护、建设用地调控等约束性指标、人口变化、产业发展、住房建设、综合交通、绿地与开敞空间、景观风貌、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历史文化保护、公共安全等方面总结规划存在的问题。

2. 立项依据

-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 (2) 《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
- (3) 《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 (4)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3号）。

(三) 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所有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促进城镇发展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2. 阶段性目标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在申报时，填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具体绩效目标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	------	------	-----

产出	产出数量	编制规划报告	一套
	产出质量	编制规划报告	合格
	产出时效	编制规划报告	及时
	产出成本	编制规划报告	≤1650 万元
效益	社会效益	国土空间保护能力	提升
	经济效益	区域经济发展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四）资金构成

1. 资金投入情况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预算为 1650 万元，资金来源为柳林县财政局。

（五）项目相关方及主要职责

拨款单位：柳林县财政局，主要负责安排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的资金预算，审核资金分配方案并分解下达预算，对项目进行跟踪、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等。

项目实施单位：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主要负责编制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的资金预算，组织开展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组织项目招投标、项目实施、验收、资金拨付等。

二、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情况

（一）评估目的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对象为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

制项目，通过评估该项目的立项程序、资金投入计划、管理措施、项目效益等内容，发现该项目在策划实施阶段的不足，分析其产生的原因，提出可行性建议，以此增强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初步建立“参与式预算”机制决策，提升项目管理水平，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同时也为合理安排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达到优化公共资源配置，提高政府理财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

（二）评估依据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 《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正式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
4.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绩〔2019〕12号）；
5.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6. 《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
7. 《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

(2019) 87 号)；

8. 《山西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9. 项目涉及的文件、财务资料、相关管理制度；

10. 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

(三) 评价方式及方法

1. 评估原则

(1) 客观公正。事前评估应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财政资金管理辦法等为依据，遵循“独立、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2) 科学规范。事前评估工作应按照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估办法，对项目和政策进行科学合理的测算与评估；

(3) 绩效导向。事前评估应坚持绩效导向，注重成本效益，从多个维度对项目或政策进行综合评估；

(4) 精简高效。事前评估工作应与预算评审、项目审批、可行性研究论证等程序结合开展，简化流程和方法，提高评估工作效率和质量。

2. 评估方法

事前绩效评估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文献分析法及其他评估方法。具体内容如下：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以最小成本获得最大收益为目标，将预期的投入与预期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从而论证项目开展的必要性。

(2) 比较法。将计划实现的绩效目标与预期实施效果等情况进行比较，对比前后差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必要性。

(3) 因素分析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对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进行梳理，综合分析各种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4) 公众评判法。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过程中通过采取专家评估、公众评估等方式，对事前评估提供咨询意见和支撑。

(5) 文献分析法。对收集到的相关领域的文献资料进行研究，深入了解评估对象的性质和状况，并从中引出相关观点或评估结论。

(6) 其他能为评估结论提供支撑的方法。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具体评估方法如表 2-1 所示：

表 2-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方法
1	立项必要性	政策相符性	因素分析法、文献分析法、比较法
2		职能相符性	因素分析法
3		需求相关性	因素分析法
4		财政投入相关性	因素分析法
5	投入经济性	投入合理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6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目标明确性	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8		目标合理性	比较法
9	实施方案有效性	实施内容明确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0		实施方案可行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1		过程控制有效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2	筹资合规性	筹资合规性	比较法
13		财政投入能力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14		筹资风险可控性	因素分析法、比较法

（四）评估工作程序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遵循全面考虑、重点突出的原则，主要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同时通过成立评估工作组、资料收集与审核、拟定评估方案、现场调研、综合评估、提交报告等工作程序，对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的相关性、可行性、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

- 1. 成立评估工作组。第三方评价公司专门负责此次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明确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 2. 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对象和评估需要，全面收集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并进行审核、整理与分析，申报单位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3. 拟定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方案。评估工作组结合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要求，拟定工作方案，包括评估对象、内容、方法、时间安排等。
- 4. 现场调研。评估工作组现场听取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员汇报和介绍，对所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

同时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并提出专业意见，评估工作组结合、汇总专家的评估结果提出评估意见。

5. 综合评估。评估工作组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对照评估方案中的内容，对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

6. 提交报告。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报告格式，撰写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报告内容应当涵盖评估对象概况、评估所采用的方式和方法、评估的主要内容及结论、相关建议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

三、综合评估情况与评估结论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设置一级指标五项：A 立项必要性（30分）、B 投入经济性（20分）、C 绩效目标合理性（15分）、D 实施方案可行性（20分）、E 筹资合规性（15分）（详见附件1：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一）立项必要性

立项必要性指标从政策相符性、职能相符性、需求相关性、财政投入相关性四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3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1：

表 3-1 立项必要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立项必要性	A1 政策相符性	8	8	100%
	A2 职能相符性	8	8	100%
	A3 需求相关性	7	7	100%
	A4 财政投入相关性	7	7	100%

A1 政策相符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是否与国家、山西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符；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柳林县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评价组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相关资料，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等文件要求，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国土规划”政策要求。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符合国家、山西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8分，得8分，得分率100%。

A2 职能相符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能相关；是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规划是否与当年重点工作相关。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是：履行全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监督

检查执行全县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测绘地理信息等政策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组织实施国家统一规范的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制度体系。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统一汇交、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全县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全县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全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监督实施城乡规划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县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全县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为柳林县重点编制项目，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的部门职能相符，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与当年柳林县重点工作相关。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8分，得8分，得分率100%。

A3 需求相关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是否有确定的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价组通过现场走访调查、核实政府部门统计的资料，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落实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因地制宜的划定种植业、畜牧业、养殖业等农业发展主要区域，合理引导农业现代化，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结合农业现代化要求与自身资源特点，构建农业现代化发展新格局，大力发展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助推产业兴旺发展。结合农村产业发展的用地需求，稳定和优化农业生产空间，完善发展格局并落实管控。

基于生态安全和生物多样性的维护，衔接落实上位规划生态安全格局和自然保护地体系，顺应丘岗山地、河沟溪流走向及完整性，识别重要生态廊道、生态屏障和网络。

结合村庄分类与布局成果，按照挖潜存量，激活流量等节约集约用地的要求，稳妥开展村庄搬迁撤并，拓展镇村发展空间，明确乡镇建设空间。结合全域国土空间总体布局发展要求，针对镇村空间布局、镇村等级结构与规模中存在的问题，研究确定新的镇村发展调控策略。合理预测规划期末农村人口规模，结合农业产业发展布局，按照产城融合、产村相融的要求，确定镇村职能结构和规模等级，构建城乡融合发展的镇村体系。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实施有迫切的现实需求，项目实施有明确的受益对象，受益对象为柳林县人民群众，项目与主管部门相关项目不重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7分，得7分，得分率100%。

A4 财政投入相关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具有公共性；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3号）等文件精神，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的实施，可加强与周边县及乡镇协同发展研究，实现生态环境共治共保、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邻避设施布局合理、历史文化协同保护、镇村联动等区域协调发展。发挥好特色小镇等节点城镇作用，形成多节点、网络化的协同发展格局。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7分，得7分，得分率100%。

（二）投入经济性

投入经济性指标从投入合理性、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20分，本项目实际得分17分，得分率85%。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3-2：

表 3-2 投入经济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 投入经济性	B1 投入合理性	10	7	70%
	B2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10	10	100%

B1 投入合理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投

入资源及成本是否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投入成本是否合理，成本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相关标准测算；项目地方配套资金是否有充分投入。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地方配套资金投入充分。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根据参照相邻县、区的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招标价确定本县的成本，成本测算依据不充分，未按照相关标准进行测算。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 7 分，得分率 70%。

B2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是否采取相关成本控制措施，成本控制措施是否有效。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制定了相关的成本控制制度，对项目概况、成本概况、成本控制管理机制及责任、成本控制目标及成本控制原则等进行明确规定。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从目标明确性、目标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15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3：

表 3-3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

C 绩效目标合理性	C1 目标明确性	8	8	100%
	C2 目标合理性	7	7	100%

C1 目标明确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明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一致；项目受益群体定位是否准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已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以“完成所有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促进城镇发展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为总体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一致，项目实施受益群众为柳林县人民群众，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与项目高度相关。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8 分，得 8 分，得分率 100%。

C2 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绩效目标是否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指标值是否合理。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该项目绩效目标与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高度匹配，绩效目标与柳林县人民群众现实需求匹配，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项目为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在落实国家、省

重大战略的基础上，按照市级总规的相关要求，以实现本地发展战略为目的，明确本地区在区域政治、经济、社会、生态和文化等方面所处的地位、作用及承担的主要职能，确定实施本项目，绩效目标具有前瞻性和挑战性。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得 7 分，得分率 100%。

（四）实施方案有效性

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从实施内容明确性、实施方案可行性、过程控制有效性三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4：

表 3-4 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 实施方案有效性	D1 实施内容明确性	6	6	100%
	D2 实施方案可行性	7	7	100%
	D3 过程控制有效性	7	7	100%

D1 实施内容明确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有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内容是否有明确的指导性、人员分工是否明确，与绩效目标是否匹配。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于 2022 年 10 月制定了《山西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方案中指导和规范推进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对编制要求、规划内容、规划落实与传导、规划实施保障、成果要求进行了详细描述，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6 分，得 6 分，得分率 100%。

D2 实施方案可行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方案设计是否合理、可行，与项目内容及绩效目标是否匹配；项目组织、进度安排是否合理；与项目有关的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是否具备。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制定的《山西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对工作组织、编审流程安排合理，对项目相关的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配备作出明确规定。项目实施方案设计与绩效目标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得 7 分，得分率 100%。

D3 过程控制有效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申报、审批、调整及项目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方面已履行或计划履行的程序是否规范；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项目人员条件是否与项目有关并得以有效保障；业务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标准是否健全、完善；项目执行过程是否设立管控措施、机制等，相关措施、机制是否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是否有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项目设立、清理和退出是否有明确的时限和步骤。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①项目申报及资金申请方面：该项目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山西省自然资

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3号）文件要求确定工作内容，山西省政府将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列为本年度专项考核任务，向柳林县政府请示编制资金。项目申报、审批及项目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方面程序履行规范；②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制定的《山西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对项目组织、职责分工、项目人员条件作出明确规定，与编制与项目有关并得以有效保障；业务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标准健全、完善，项目执行过程设立管控措施、机制等，相关措施、机制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项目设立、清理和退出有明确的时限和步骤。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7分，得7分，得分率100%。

（五）筹资合规性

筹资合规性指标从筹资合规性、财政投入能力、筹资风险可控性三个方面进行考察。分值共计15分，本项目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100%。各项考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3-5：

表 3-5 筹资合规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E 筹资合规性	E1 筹资合规性	5	5	100%
	E2 财政投入能力	5	5	100%
	E3 筹资风险可控性	5	5	100%

E1 筹资合规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资金来源渠道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资金筹措程序是否科学规范，是否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是否齐全；资金筹措是否体现权责对等，财权和事权是否匹配。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经费筹措程序科学规范，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齐全。与柳林县自然资源局事权相匹配，项目资金筹措与财权相匹配，体现了该项目的权责对等。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E2 财政投入能力

该指标主要考核县级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合理；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

评价组通过现场调研，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县级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资金全部列入财政预算。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无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的项目；财政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合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E3 筹资风险可控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筹资风险认识是否全面；是否针对预期风险设定应对措施；应对措施是否可行、有效。

评价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经费全部列入财政预算，柳林县财政局对资金使用用途及

日常监管作出明确要求，要求相关部门加强资金支出的使用监督管理，做好资金支出使用跟踪管理工作。主管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制定了相应的资金管理措施，措施全面、可行，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六）总体结论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得出，事前评估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三档：90（含）-100 分为“建议予以支持”、70（含）-90 分为“建议调整完善后予以支持”、70 分以下为“建议不予支持”。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体得分为 97 分。其中立项必要性指标得 30 分，投入经济性指标得 20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 13.5 分，实施方案有效性指标得 20 分，筹资合规性指标得 15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3-6：

表 3-6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一级指标得分表

指标	A. 立项必要性	B 投入经济性	C. 绩效目标合理性	D. 实施方案有效性	E. 筹资合规性	合计
权重	30	20	15	20	15	100
分值	30	17	15	20	15	97
得分率	100%	85%	100%	100%	100%	97%

四、预算评审

无。

五、评估结论及应用建议

（一）评价结论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事前评估总得分 97 分，建议予以支持。

评价结论为：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将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和政策随同项目申请一并报送县财政局，为年度预算编制做好储备。县财政局按程序对县级部门事前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作为财政项目库入库、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二）应用建议

- 1. 针对成本测算依据不充分的问题。建议柳林县自然资源局根据相关测算依据结合当地实际情况确定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成本。
- 2.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制度管理，加强资金审批及监督管理。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为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仅限于评估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其他项目不得使用本报告。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只适用于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不得用于其他无关方面。

未征得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及本公司的同意，本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二）报告的局限性

本绩效评价报告认为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以此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若因相关方提供的资料有误而引起的责任，第三方专业机构不予以承担。

七、附件

1. 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2. 项目申报相关资料
3. 评价机构资质

附件 1 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估要点	佐证资料	取数方式
立项必要性	30	政策相关性	8	评估项目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县政策。	①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立项是否与国家、省、市相关政策相符合；符合得4分，不符合得0分。 ②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城市经济发展和相关政策；符合得4分，不符合得0分。	立项依据文件；省、市相关行业规划。	查阅项目立项文件、政策文件、进行资料收集。
		职能相关性	8	评估项目是否符合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责。	①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内容是否与主管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职能相关；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②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内容是否与实施部门柳林县自然资源局职能相关；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③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立项内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④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规划是否与当年重点工作相关；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柳林县自然资源局部门职能；部门规划；柳林县自然资源局年度重点工作计划、重点工作任务。	查阅部门成立文件、部门规划、年度计划、重点工作任务、进行资料收集。
		需求相关性	7	评估项目实施是否契合社会需求。	①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项目实施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查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

26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10	评估项目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①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成本内容是否与实际工作一致；一致得5分，不一致不得分。 ②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是否采取相关成本控制措施；具有成本控制措施得5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支付计划、成本控制措施。	相关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绩效目标合理性	15	目标明确性	8	评估项目是否具有明确的目标。	①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申报表；具有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总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是是否一致；一致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受益群体定位是否准确；受益群体定位准确得2.5分，不准确不得分。 ④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相关得2.5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长期规划、部门年度工作目标。	相关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目标合理性	7	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是否合理。	①绩效目标与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匹配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与现实需求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绩效目标是否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具有前瞻性与挑战性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访谈。

实施方 案有效 性	20	实施内容 明确性	6	评估项目实施 内容是否明 确。	符合得1.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⑤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指标值是否合 理、可考核；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得1.5分， 否则不得分。 ①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是否有实施方案，有得3分，否则不得分； ②实施方案是否有明确的指导性、人员分工 是否明确，是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实施方案中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 案、计划。	资料收集、与主 管单位进行访 谈。
		实施方案 可行性	7	评估项目实施 方案是否具有 可行性。	①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实施方案设计是否合理、可行，与项目内容 及绩效目标是否匹配；匹配得3分，不匹配 不得分。 ②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组织、进度安排是否合理；合理得2分，否 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有关的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是 否具备；保障条件都具备得2分，否则按照 缺少项目扣除相应分数，若都没有则不得 分。	项目进度计划 安排；项目组 织、人员、设 施、物资等基 础保障条件情 况说明。	相关计划、安排 进行收集，与主 管单位进行访 谈。

		过程控制 有效性	7	评估项目对过 程是否控制有 效。	①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申报、审批、调整及项目资金申请、审批、 拨付等方面已履行或计划履行的程序是否 规范；规范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组织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项 目人员条件是否与项目有关并得以有效保 障；有效保障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设立管控措施、机制 等，相关措施、机制是否能够有效保证项目顺 实实施；有效保障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④是否有保证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 划编制项目绩效可持续发展的配套机制；具 有可持续发展的配套机制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申报、审 批相关资料； 项目资金申 请、审批相关 资料；项目进 度计划安排； 项目业务管理 制度、人员分 工情况；项目 管控制度。	相关资料进行 收集、与主管 单位进行访谈。
筹资合 规性	15	筹资合规 性	5	评估项目筹资 是否合规。	①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资金来源渠道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满足评估 要点；符合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资金筹措程序是否符合科学规范，是否经过相关 论证，论证资料是否齐全；全部符合得2分， 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资金筹措是否体现权责对等，财权和事权是 否匹配；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资金筹措 方案、相关论 证资料。	资料收集、与主 管单位进行访 谈。
		财政投入 能力	5	评估项目各级 财政投入能 力。	①财政资金投入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 合理； ②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柳	项目投资计 划、项目资金 配套方式、配 套方案。	资料收集、与主 管单位进行方 案。

						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资金重复投入；无重复投入得3分，否则不得分。 ③柳林县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科学合理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①对筹资风险认识是否全面；全面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是否针对预期风险设定应对措施；设定得2分，没有不得分。 ③应对措施可行、有效，得1分，否则不得分。	套金额。		
		筹资风险可控性	5	评估项目筹资风险是否可控。			项目筹资计划、风险应对方案。	资料收集、与主管单位进行方案。	

附件 2 项目申报相关资料

中共中央文件

中发〔2019〕18号



中共中央 国务院
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
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2019年5月9日)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为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现提出如下意见。

— 1 —

一、重大意义

各级各类空间规划在支撑城镇化快速发展、促进国土空间合理利用和有效保护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也存在规划类型过多、内容重叠冲突，审批流程复杂、周期过长，地方规划朝令夕改等问题。建立全国统一、责权清晰、科学高效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综合考虑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因素，科学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是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中国的关键举措，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建设美好家园的重要手段，是保障国家战略有效实施、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必然要求。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做好国土空间规划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在国家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为国家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健全

— 2 —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体现战略性、提高科学性、强化权威性、加强协调性、注重操作性，实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二）主要目标。到 2020 年，基本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逐步建立“多规合一”的规划编制审批体系、实施监督体系、法规政策体系和技术标准体系；基本完成市县以上各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初步形成全国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到 2025 年，使全国国土空间规划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体系；全面实施国土空间监测预警和绩效考核机制；形成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统一用途管制为手段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到 2035 年，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基本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富有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

三、总体框架

（三）分级分类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是对一定区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在空间和时间上作出的安排，包括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国家、省、市县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各地结合实际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项规划是指在特定区域（流域）、特定领域，为体现特定功能，对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作出的专门安排，是涉及空间利用的专项规划。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详细规划的依

— 3 —

据、相关专项规划的基础；相关专项规划要相互协同，并与详细规划做好衔接。

（四）明确各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重点。全国国土空间规划是对全国国土空间作出的全局安排，是全国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政策和总纲，侧重战略性，由自然资源部会同相关部门组织编制，由党中央、国务院审定后印发。省级国土空间规划是对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的落实，指导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侧重协调性，由省级政府组织编制，经同级人大常委会审议后报国务院审批。市县和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是本级政府对上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的细化落实，是对本行政区域开发保护作出的具体安排，侧重实施性。需报国务院审批的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由市政府组织编制，经同级人大常委会审议后，由省级政府报国务院审批；其他市县及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由省级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明确规划编制审批内容和程序要求。各地可因地制宜，将市县与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合并编制，也可以几个乡镇为单元编制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

（五）强化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海岸带、自然保护地等专项规划及跨行政区域或流域的国土空间规划，由所在区域或上一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牵头组织编制，报同级政府审批；涉及空间利用的某一领域专项规划，如交通、能源、水利、农业、信息、市政等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

— 4 —

军事设施，以及生态环境保护、文物保护、林业草原等专项规划，由相关主管部门组织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可在国家、省和市县层级编制，不同层级、不同地区的专项规划可结合实际选择编制的类型和精度。

（六）在市县及以下编制详细规划。详细规划是对具体地块用途和开发建设强度等作出的实施性安排，是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法定依据。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详细规划，由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组织编制，报同级政府审批；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乡村地区，以一个或几个行政村为单元，由乡镇政府组织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作为详细规划，报上一级政府审批。

四、编制要求

（七）体现战略性。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体现国家意志和国家发展规划的战略性，自上而下编制各级国土空间规划，对空间发展作出战略性系统性安排。落实国家安全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明确空间发展目标，优化城镇化格局、农业生产格局、生态保护格局，确定空间发展策略，转变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方式，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质量和效率。

（八）提高科学性。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尊重自然规律、经济规律、社会规律和城乡发展规律，因地制宜开

展规划编制工作；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的基础上，科学有序统筹布局生态、农业、城镇等功能空间，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管控边界以及各类海域保护线，强化底线约束，为可持续发展预留空间。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治，量水而行，保护生态屏障，构建生态廊道和生态网络，推进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坚持陆海统筹、区域协调、城乡融合，优化国土空间结构和布局，统筹地上地下空间综合利用，着力完善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延续历史文脉，加强风貌管控，突出地域特色。坚持上下结合、社会协同，完善公众参与制度，发挥不同领域专家的作用。运用城市设计、乡村营造、大数据等手段，改进规划方法，提高规划编制水平。

（九）加强协调性。强化国家发展规划的统领作用，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作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统筹和综合平衡各相关专项领域的空间需求。详细规划要依据批准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进行编制和修改。相关专项规划要遵循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不得违背总体规划强制性内容，其主要内容要纳入详细规划。

（十）注重操作性。按照谁组织编制、谁负责实施的原则，明确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管理的要点。明确规

划约束性指标和刚性管控要求，同时提出指导性要求。制定实施规划的政策措施，提出下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的分解落实要求，健全规划实施传导机制，确保规划能用、管用、好用。

五、实施与监管

（十一）强化规划权威。规划一经批复，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违规变更，防止出现换一届党委和政府改一次规划。下级国土空间规划要服从上级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项规划、详细规划要服从总体规划；坚持先规划、后实施，不得违反国土空间规划进行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坚持“多规合一”，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相关专项规划的有关技术标准应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因国家重大战略调整、重大项目建设或行政区划调整等确需修改规划的，须经规划审批机关同意后，方可按法定程序进行修改。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过程中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要严肃追究责任。

（十二）改进规划审批。按照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分级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审查备案制度。精简规划审批内容，管什么就批什么，大幅缩减审批时间。减少需报国务院审批的城市数量，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省会城市及国务院指定城市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由国务院审批。相关专项规划在编制和审查过程中应加强与有关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及“一张

— 7 —

图”的核对，批复后纳入同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叠加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

（十三）健全用途管制制度。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对所有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建设，按照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对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重要海域和海岛、重要水源地、文物等实行特殊保护制度。因地制宜制定用途管制制度，为地方管理和创新活动留有空间。

（十四）监督规划实施。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机制。上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对下级国土空间规划中各类管控边界、约束性指标等管控要求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察内容。健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长效机制，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定期评估制度，结合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和规划定期评估结果，对国土空间规划进行动态调整完善。

（十五）推进“放管服”改革。以“多规合一”为基础，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推动“多审合一”、“多证合一”。优化现行建设项目用地（海）预审、规划选址以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审批流程，提高审

批效能和监管服务水平。

六、法规政策与技术保障

(十六) 完善法规政策体系。研究制定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法，加快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法律法规建设。梳理与国土空间规划相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对“多规合一”改革涉及突破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内容和条款，按程序报批，取得授权后施行，并做好过渡时期的法律法规衔接。完善适应主体功能区要求的配套政策，保障国土空间规划有效实施。

(十七) 完善技术标准体系。按照“多规合一”要求，由自然资源部会同相关部门负责构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体系，修订完善国土资源现状调查和国土空间规划用地分类标准，制定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办法和技术规程。

(十八) 完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以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数据为基础，采用国家统一的测绘基准和测绘系统，整合各类空间关联数据，建立全国统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为底板，结合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同步完成县级以上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各类空间管控要素精准落地，逐步形成全国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推进政府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以及政府与社会之间的信息交互。

— 9 —

七、工作要求

(十九)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区各部门要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提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中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管控作用,统领各类空间利用,把每一寸土地都规划得清清楚楚。坚持底线思维,立足资源禀赋和环境承载能力,加快构建生态功能保障基线、环境质量安全底线、自然资源利用上线。严格执行规划,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贯彻落实,久久为功,做到一张蓝图干到底。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认识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重大意义,主要负责人亲自抓,落实政府组织编制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的主体责任,明确责任分工,落实工作经费,加强队伍建设,加强监督考核,做好宣传教育。

(二十) 落实工作责任。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大对本行业本领域涉及空间布局相关规划的指导、协调和管理,制定有利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的政策,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形成合力。组织、人事、审计等部门要研究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作为党政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监督。发展改革、财政、金融、税务、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农业农村等部门要研究制定完善主体功能区的配套政策。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会同相关部门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立法工作。组织部门在对地方党委和政府主要负

责人的教育培训中要注重提高其规划意识。教育部门要研究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相关学科建设，自然资源部要强化统筹协调工作，切实负起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总体框架，不断完善制度设计，抓紧建立规划编制审批体系、实施监督体系、法规政策体系和技术标准体系，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和行业管理。自然资源部要定期对本意见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重大事项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中央办公厅秘书局

2019 年 5 月 10 日印发

— 12 —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文件

晋自然资发〔2021〕3号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为进一步规范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助力我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等文件的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 1 -

围绕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的总体思路和要求，聚焦乡村振兴战略，立足地区实际，深化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对本乡镇的社会经济发展目标、国土开发保护目标和约束指标要求，结合本地自然资源禀赋和经济社会发展阶段，针对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开发利用、整治修复中存在的问题及未来发展趋势深入研究，提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策略。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范围为乡镇级行政辖区内全部土地。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包括乡镇域和乡镇政府驻地两个层次，乡镇域层面重点要突出国土空间格局、空间用途管制、居民点体系及各类设施的统筹安排等内容。乡镇政府驻层面重点要突出用地布局、住房建设、设施安排和特色风貌引导等内容。镇政府驻地应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导下编制详细规划。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期限与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期限保持一致。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力争到2021年底前基本完成，并同步完成数据库和信息平台建设。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应遵循政府主导、部门协同、专家领衔、专业协作、公众参与的原则，由县(市、区)级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业务指导和相关协调工作。以几个乡镇为单元合并编制的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由县(市、区)级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具体工作由县级自然资源规划主管部门会同乡镇人民

政府实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由省政府授权设区市政府审批，各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审批要求。

二、规划原则

（一）细化落实，管控落地。结合本地发展实际，加强对上位规划管控内容的深化、细化，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为基础，通过对规划指标、空间布局、控制线等进行深化落实，保障上位规划管控要求自上而下传导，确保管控落地。

（二）深化布局，以人为本。在上位规划确定的国土空间格局与规划用途分区基础上，侧重用途与地类的深化布局。以人为本，完善功能，尤其突出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等公益类设施的深化布局。

（三）侧重实施，突出近期。加强规划的实施性与操作性，明确对详细规划的指导要求，强化规划实施引导。对近期国土开发、保护、修复、整治项目及用地安排制定行动计划。

三、做好重点工作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对省级、市级、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深化落实，是编制详细规划以及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各地要高度重视，抓紧、抓实、抓好。

（一）做好基础工作，规范编制程序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数据，叠加同精度遥感影像、地形图、地籍调查数据，形成规划基期底图，统一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和 1985 国家高程基准作为空间定位基础。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要严格落实有关编制程序，要按照“制定工作方案、收集基础资料、开展实地调研、规划方案论证、规划方案公告、规划方案听证、规划成果报批、规划成果公布”等步骤进行。

（二）细化落实“三线”，明确指标要求

以上位规划“双评价”成果和“三线”划定成果为基础，结合本地实际，在对边界校核的基础上，细化落实三条控制线，做到不交叉、不重叠、不冲突。按照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对本乡镇的社会经济发展、产业发展、乡村振兴、资源保护、开发利用、整治修复等目标，落实本乡镇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面积、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单位建设用地二三产业增加值、人均城乡建设用地面积、生态修复面积等指标要求，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约束性指标，努力实施预期性指标。

（三）优化空间结构，做好村庄指引

围绕三条控制线及上位规划下达的约束性指标要求，统筹生产、生活和生态用地。优先满足生态用地；重点保障农业用地尤其是耕地资源；落实乡村振兴要求，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

地和农村村民住宅建设合理用地；进一步协调并完善乡村基础设施用地。优化村庄布局，依据县城村庄布局分类，结合乡村人口流动、结构和分布变化，综合新产业新业态发展、人居环境整治、历史文化保护等要求，针对不同类型乡村编制村庄规划，优先考虑撤并村庄安置用地，合理安排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划定保留村庄的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加强村庄风貌引导，保护传统村落、传统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立足现有基础，保留乡村特色风貌，不搞大拆大建。

（四）划分用途分区，明确管控措施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区域内全域全要素为基础，在乡镇全域边界内，深化细化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本乡镇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国土开发保护目标和规划指标的要求，结合本乡镇空间发展战略，在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规划分区基础上进行细化落实，划分二级规划分区，明确各规划分区的范围边界、控制点坐标、面积等，在通用管制规则的基础上，对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集中建设区、弹性发展区、特别用途区）、乡村发展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牧业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制定管控要求，明确主要规划用途和用地地类，以及禁止准入的用途和用地地类等。对于暂不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的，要在村庄建设区明确建筑布局、建筑高度、建筑风貌和人

居环境整治等管控要求，为实施用途管制做好依据。

（五）划分规划单元，明确强制性内容

城镇开发边界内的乡镇区域以及镇政府驻地要编制详细规划，按照现行控制性详细规划或划定的二级规划分区，划分控制单元，明确各单元四至边界、面积、功能定位和建设用地规模，以及单元内涉及的重要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公园绿地面积、防灾避难场所的配置标准或空间布局等要求；落实重点绿线、蓝线、黄线、紫线、红线等强制性内容。

城镇开发边界外的乡镇区域，以一个或若干个行政村划分村庄规划编制单元，明确各单元四至边界、面积、功能定位、村庄人口、建设用地规模及重要公共服务设施配置要求或空间布局，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 and 历史文化保护要求，以及重要的河湖岸线、防洪、邻避设施、地质灾害安全控制线等强制性内容，在数据库中形成单独图层，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

（六）明确重点任务，做好规划安排

对国土空间的分期实施做出统筹安排，提出分期实施目标和重点任务。对近期实施的水污染防治和水生态修复、重点水域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矿山生态修复、土壤改善和地质灾害隐患点修复、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等生态修复重大工程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开垦工程、耕地质量提升工程等农用地

整治工程项目；乡村振兴产业、乡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人居环境整治，以及城中村、城边村等低效利用土地更新工程要制定实施规划，做出行动计划，统筹安排。

（七）完善规划数据，构建监督系统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依托县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进一步明确数据库建设方案。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要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并符合乡镇级规划数据库建设标准和数据汇交要求，作为详细规划编制和审批的基础和依据，维护国土空间规划传导性、约束性、权威性。

四、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保障。在市县国土空间规划领导小组指导下，成立乡镇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相关部门、村党组织和村委会（简称村两委）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规划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工作方案、选择编制单位、审定规划成果、解决重大问题、决策重大事项等。

（二）做好技术保障。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应当委托具有相应城乡规划和土地规划编制资质的单位承担具体编制工作，鼓励具有相应城乡规划和土地规划资质单位联合编制。

（三）做好经费保障。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是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落实乡村振兴和开展实用性村庄

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各地要高度重视编制经费落实。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经费应纳入县（区、市）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并按编制进度及时拨付。



(不公开)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21年4月1日印发

附件 3 评价机构资质

No 01156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6MA0LPWW89E (1-1)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山西安信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岩

经营范围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管理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政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 财务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 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5月05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住所 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185-4号086设计大厦7层北侧(九都方正众创空间C03)

登记机关



2022年05月0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